

股票简称：南方航空

股票代码：600029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玉岩路12号冠昊科技园区一期办公楼三楼301室）

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联席主承销商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
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B7栋401）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
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75楼
75T30室）

二零二零年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其投资决定的依据。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示投资者关注下列重大事项或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有关风险因素的章节。

一、新冠疫情等不可抗力造成业绩下滑的重大风险

2020 年，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陆续在中国和全球范围爆发，受本次疫情影响，旅客出行需求骤减，航空业整体受到明显冲击。根据疫情的发展以及行业主管部门的有力部署，公司积极应对市场需求变化，及时调整经营策略，优化运力调配，开拓收入来源并压缩成本，减轻经营压力，同时，作为我国骨干航空运输企业，公司积极投入到物资运输保障等疫情防控工作中，并为企业复工复产提供合理运输保障。

公司所处的航空运输行业具有较为刚性的市场需求，随着疫情逐步消退，市场需求将相应恢复。目前，全国大部分地区已实现复工复产，旅客出行需求陆续回暖，但航空运输总体需求恢复至正常水平仍需一定周期，且航空公司营业成本及费用中飞机折旧、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固定支出占比相对较高，在疫情影响下导致公司盈利能力受到明显冲击。虽然公司对于行业和公司长期发展前景抱有坚定的信心，但鉴于新冠疫情发展变化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上述新冠疫情对公司短期生产经营仍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2020 年上半年，公司因疫情导致营业利润为-123.00 亿元，而公司 2019 年全年实现营业利润 32.02 亿元，因此公司存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当年营业利润下滑 50%及以上，甚至出现亏损的风险。

二、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本次可转债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评级，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20〕2069 号），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本次可转债信用级别为 AAA。

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

三、公司所处行业、业务与经营相关风险

（一）航油价格和汇率波动风险

航油成本是航空公司最主要的成本支出项目之一。航油价格的高低直接影响航空公司的生产成本，进而影响航空公司的经营业绩。航油价格与国际原油价格紧密相关，而国际原油是价格波动最剧烈的大宗商品之一，其价格受到多种因素共同影响，不确定性较大。若未来航油价格呈现上升趋势，则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此外，由于公司的较大比例的租赁债务及部分贷款以外币结算（主要是美元），并且公司经营中外币支出一般高于外币收入，故此人民币对外币的贬值或升值都会对发行人的业绩构成重大影响。而经贸局势的复杂性、货币政策变动等因素决定了人民币中长期的不确定性。此外，由于我国外汇管制较为严格，公司尚无有效的方法完全对冲汇率风险。未来如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发生重大波动，则可能会对公司的盈利状况造成较大不确定性。

（二）募集资金投向风险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600,000 万元（含 1,6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1）飞机购置、航材购置及维修项目；（2）引进备用发动机项目；（3）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规模，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增强公司竞争力，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然而，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能会受到外部政策环境变化、行业景气度、资金、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一些因素的制约。尽管发行人已经与相关供应商签署采购合同或框架协议，明确约定双方义务、违约责任及承担方式，但仍存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引进的相关飞机延迟交付或相关发动机、航材、维修供应商无法履约的风险，进而影响到项目的实施进度和公司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和发展前景。

四、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相关风险

（一）本息兑付及可转债未提供担保的风险

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评级，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在可转债存续期限内，公司需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付利息及到期时兑付本金。此外，在可转债触发回售条件时，若投资者提出回售，则公司将在短时间内面临较大的现金支出压力，对企业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提供担保。因此，若公司信用评级出现下调、公司经营活动出现未达到预期回报的情况，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投资者回售时的承兑能力。

同时，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二十条的规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当提供担保，但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十五亿元的公司除外”。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不低于 15 亿元，因此公司未对本期可转债提供担保。如果本可转债存续期间出现对本公司经营能力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本可转债可能因未设担保而增加兑付风险。

（二）可转债存续期内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或向下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本次发行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该方案须分别经出席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等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因在满足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发行人董事会仍可能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因素等多重考虑，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调整的议案，或董事会虽提出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但方案未能通过股东大会表决。因此，存续期内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的风险。

另外，即使公司决议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修正幅度亦存在不确定性，股价仍可能会低于转股价格，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响，因此，转股价格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三）可转债交易价格波动的风险

可转债是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赋予有股票期权的混合型证券，本次发行将对公司的业务经营和财务情况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的变化以及宏观经济环境将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影响，从而影响可转债的期权价值。另外，本次可转债拟计划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公司股票价格、市场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赎回条款、向下修正条款、投资者的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在上市交易过程中，经济环境、公司基本面、债券市场利率等因素可能会产生波动，可转债的价格可能会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严重偏离的现象，甚至可能低于可转债面值，从而可能使投资者遭受损失。

五、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应对措施

考虑到本次发行可转债对普通股股东即期回报的摊薄风险，为保护股东利益，填补可能导致的即期回报减少，根据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公司承诺将采取多项措施保证募集资金有效使用，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具体措施如下：

（一）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发展态势，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1、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及发展态势

截至2020年6月末，本公司运营包括波音787、777、747、737系列，空客380、350、330、320系列等型号客货运输飞机857架。2019年，本公司每天有3,000多个航班飞至全球44个国家和地区、243个目的地，提供座位数超过50万个。本公司旅客运输量约1.52亿人次，连续41年居中国各航空公司之首，机队规模和旅客运输量均居亚洲第一、世界第三。本公司保持着中国最好的航空公司安全纪录，2018年6月，公司荣获中国民航飞行安全最高奖“飞行安全钻石二星奖”，是中国国内安全星级最高的航空公司。

近年来，本公司持续新开和加密航班网络，强化中转功能，利用第六航权，着力打造“广州之路”国际航空枢纽，广州国际和地区通航点超过50个，形成了以欧洲、大

洋洲两个扇形为核心，以东南亚、南亚、东亚为腹地，辐射北美、中东、非洲的航线网络布局，枢纽效应持续显现。公司着力推进北京枢纽建设，2019 年圆满完成大兴机场首航和首批航班转场。按照规划，至 2021 年 3 月底，公司在大兴机场的市场份额将达到 43%左右，成为最大的主基地公司。通过全面推进“双枢纽”战略布局，南方航空将进一步完善体制机制和配套资源，尽快形成“南北呼应、比翼齐飞”的发展战略新格局。

2、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

（1）航油价格波动风险。航油成本是航空公司最主要的成本支出项目之一。航油价格的高低，直接影响航空公司的生产成本，进而影响航空公司的经营业绩。受国际经济形势、地缘政治和突发事件等因素的共同影响，航油价格持续波动。国际原油价格波动以及国家发改委对国内航油价格的调整，都会对公司的经营和盈利能力造成较大的影响。针对上述风险，本公司已采用各种节油措施控制单位燃油成本，降低航油消耗量。

（2）安全风险。飞行安全是航空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和基础。恶劣天气、机械故障、人为错误、飞机缺陷以及其他不可抗力事件都可能对飞行安全造成影响。本公司机队规模大，异地运行、过夜运行、国际运行增多，安全运行面临着一定的考验。一旦发生飞行安全意外事故，将对公司正常的生产运营及声誉带来不利影响。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建成较为完善的安全管理体系，覆盖生产、业务和管理各方面。公司将风险管理作为安全管理体系的核心，积极主动预防和控制风险。

（3）竞争风险。航空运输业是竞争最激烈的行业之一，本公司的航线主要立足国内市场，扩展国际市场。随着国内民航运输业市场逐步开放，三大航空公司、外国航空公司、以及中小航空公司在规模、航班、价格、服务等方面竞争日趋激烈，行业竞争格局变数增大，对公司的经营模式和管理水平提出了较大挑战。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不断提升竞争力，完善航线网络布局、提高管理水平、提升资源配置效率和服务质量。

（4）新冠病毒疫情影响风险。自 2020 年 1 月下旬以来，新冠病毒疫情在全球蔓延，亚洲、欧洲、美洲等多国为阻止疫情进一步扩散，陆续采取了旅行限制措施，导致航空需求锐减。截至目前，我国整体疫情控制情况出现向好趋势，境内的航空客运需求逐渐恢复。但由于国际疫情持续扩散，国际航空限制政策趋严，民航局发布疫情防控期间调减国际客运航班量的通知，国际客运供应量预计将在一段时间内持续承压。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积极应对市场需求变化，及时调整经营策略、优化运力调配、压缩运营成本

支出、拓宽其他业务收入渠道等多种措施降低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二）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升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措施

1、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使用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使用以及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等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同时，公司将为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建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保荐机构、开户银行和公司共同管理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合规。

2、积极落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助力公司业务做强做大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有效地夯实公司业务发展基础，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为公司的战略发展带来有力保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管理层将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推进，力争早日实现预期收益，从而降低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3、充分把握航空市场机遇，稳步提升公司业绩

我国民航市场持续向好。中国民航近10年旅客运输量年均增速达11%，但人均乘机仅0.47次，而美国人均乘机基本稳定在2.3-2.7次，相当于中国的5-6倍。未来我国民航运输市场发展空间依然巨大。国际航空运输协会预计到2036年，中国航空客运总量将达到15亿人次。公司将一如既往地保持稳中求进的发展战略，充分把握当前市场机遇，稳步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和服务品质，强化安全管理，不断提高公司市场综合竞争力，从而稳步提升公司业绩，为股东带来良好回报。

4、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控制管理及经营风险

自上市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强化内控制度，确保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能够合理有效地行使职权，在高效决策的同时严格控制管理及经营风险，从而有效的保护投资者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同时，公司提醒投资者，公司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六、关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1、利润分配原则

在兼顾公司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牢固树立回报股东的意识，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实行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其他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合理方式分配股利。

3、利润分配条件及比例

公司在当年盈利且存在可供分配利润，按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并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以及未发生重大损失（损失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10%）等特殊事项的前提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利润在弥补亏损并提取公积金后剩余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公司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未来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公司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4、利润分配时间间隔

在满足利润分配条件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也可以根据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情况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5、发放股票股利条件

公司根据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维持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如确有特殊情况无

法进行现金分配并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项程序后,可通过发行股票股利的方式回报投资者。若公司实施了以股票分配股利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则公司当年可以不再实施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方案,且该年度不计入本条前款所述的三年内。

(二) 公司 2020 年-2022 年分红回报规划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0 年-2022 年)》(以下简称“规划”),主要内容如下:

1、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实行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其他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合理方式分配股利。

2、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1) 公司在当年盈利且存在可供分配利润,按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并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以及未发生重大损失(损失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的百分之十)等特殊事项的前提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利润在弥补亏损并提取公积金后剩余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公司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未来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公司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2) 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

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在实际分红时所处发展阶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形确定。公司所处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3、利润分配时间间隔

在满足利润分配条件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也可以根据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情况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4、规划的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

（1）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回报规划，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规划。

（2）在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意见的基础上，由董事会制定《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并经独立董事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分红政策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三）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的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分红（实施）年度	分红所属年度	实施分红方案	现金分红方案分配金额（含税）
2018 年	2017 年度	按照公司已发行股份 10,088,173,27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红利每股人民币 0.1 元（含税）。	1,008.82 百万元
2019 年	2018 年度	按照公司已发行股份 12,267,172,28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红利每股人民币 0.05 元（含税）。	613.36 百万元
2020 年	2019 年度	未分配利润。	-

发行人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 1,622 百万元，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年均净利润 3,849.33 百万元的 42.14%，具体分红实施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51.00	2,983.00	5,914.00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现金分红（含税）	-	613.36	1,008.82
当年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0.00%	20.56%	17.06%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合计	1,622.18		
最近三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年均净利润	3,849.33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42.14%		

目 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新冠疫情等不可抗力造成业绩下滑的重大风险	2
二、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2
三、公司所处行业、业务与经营相关风险	3
四、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相关风险	4
五、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应对措施	5
六、关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8
目 录	12
释 义	14
第一节 本次发行概况	16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6
二、本次发行概况	17
三、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27
四、发行费用	27
五、主要日程与停复牌示意性安排	27
六、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28
七、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28
第二节 发行人主要股东情况	32
一、公司股本结构及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32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33
第三节 财务会计信息	35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35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35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52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56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分析	59
一、财务状况分析	59
二、盈利能力分析	86
三、现金流量分析	97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100

五、报告期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01
六、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情况	106
七、公司财务状况以及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114
第五节 募集资金运用	116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116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背景	116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117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118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的影响	122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24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本次发行而制作的《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本说明书摘要、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本次发行而制作的《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南方航空、公司、发行人	指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在用以描述发行人资产与业务情况时，根据文意需要，亦包括其各子公司
南航集团	指	中国南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南龙控股	指	南龙控股有限公司，南航集团于香港设立的一家全资子公司
可转债/A 股可转债/可转换公司债券	指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发行公告	指	发行公告指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本次发行而制作的《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
本次发行	指	根据发行人 2020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202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0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决议，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60 亿元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华振	指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我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本募集说明书摘要而言，不包括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和中国台湾省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民航局	指	中国民用航空局
货运物流公司	指	南方航空货运物流（广州）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公司章程	指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A 股	指	获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以人民币标明价值、以人民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股票
股东大会	指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全国人大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厦门航空	指	厦门航空有限公司
汕头航空	指	汕头航空有限公司
贵州航空	指	贵州航空有限公司
珠海航空	指	珠海航空有限公司
重庆航空	指	重庆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航空	指	中国南方航空河南航空有限公司
雄安航空	指	中国南方航空雄安航空有限公司
南航通航	指	南航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南航货运航空	指	中国南方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珠海翔翼	指	珠海翔翼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南航商务	指	广东南航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珠海摩天宇	指	珠海保税区摩天宇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公司
广东恒健	指	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广州城投	指	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鹏航	指	深圳市鹏航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GE 公司	指	General Electric Company
RR 公司	指	Rolls-Royce PLC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
最近三年、近三年	指	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
元、万元、百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百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除特别说明外，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所有数值均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China Southern Airlines Company Limited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玉岩路 12 号冠昊科技园区一期办公楼三楼 301 室
法定代表人:	王昌顺
成立日期:	1995 年 3 月 2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00017600N
股票上市地:	上交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公司 A 股简称:	南方航空
公司 A 股代码:	600029
公司 H 股简称: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
公司 H 股代码:	01055
公司纽约证券交易所存托凭证简称:	China Southern Air
公司纽约证券交易所存托凭证代码:	ZNH
联系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齐心路 68 号中国南方航空大厦
邮政编码:	510403
电话号码:	86-20-86124462
传真号码:	86-20-86659040
电子信箱:	ir@csair.com
网址:	www.csair.com

经营范围：一、提供国内、地区和国际定期及不定期航空客、货、邮、行李运输服务；二、提供通用航空服务；三、提供航空器维修服务；四、经营国内外航空公司的代理业务；五、提供航空配餐服务（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六、进行其他航空业务及相关业务，包括为该等业务进行广告宣传；七、进行其他航空业务及相关业务（限保险兼业代理业务：人身意外伤害险）；航空地面延伸业务；民用航空器机型培训（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资产租赁；工程管理与技术咨询；航材销售；旅游代理服务；商品零

售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已经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202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0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发行已经南航集团以《关于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事宜的批复》（南航集团规划〔2020〕5 号）批准。

本次发行已经民航中南局以《民航企业及机场联合重组改制准予许可决定书》（民航中南局政法许〔2020〕2 号）批准。

本次发行已经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64 号）核准。

（二）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要点

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 A 股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上交所上市。

2、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 A 股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600,000 万元（含 1,600,000 万元）。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债按面值发行，每张面值为 100 元。

4、债券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安排，结合本次发行 A 股可转债的发行规模及公司未来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等，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

5、债券票面利率

第一年 0.2%、第二年 0.4%、第三年 0.6%、第四年 0.8%、第五年 1.5%、第六年 2.0%。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未转股 A 股可转债的本金和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 A 股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 A 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 A 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 A 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A 股可转债当年的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①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 A 股可转债发行首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A 股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7、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债转股期自 A 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

交易日起至 A 股可转债到期日止。

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 A 股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6.24 元/股，不低于 A 股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以及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发行的 A 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 \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 \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 \times k)/(1+n+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并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

司证券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在香港市场予以公布（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9、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分别经出席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等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并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要求在香港市场予以公布（如需）。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

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0、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

V：指 A 股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 A 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P：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 1 股的 A 股可转债部分，公司将按照上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转股日后的 5 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 A 股可转债的票面金额以及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 11、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11、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债期满后 5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 106.5%（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 A 股可转债。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 A 股可转债：

①在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 A 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 A 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 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 (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 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债的赎回期与转股期相同, 即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 A 股可转债到期日止。

12、回售条款

(1) 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 如果公司 A 股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 时, A 股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 A 股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 11、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若在上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 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 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在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 A 股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 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 A 股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 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A 股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 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 A 股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A 股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 A 股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 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

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自动丧失该附加回售权（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11、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13、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本公司 A 股股票享有与原 A 股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 A 股普通股股东（含因 A 股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认购金额不足 160 亿元的部分（含中签投资者放弃缴款认购部分）由牵头主承销商包销。

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

（1）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2020 年 10 月 14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所有 A 股普通股股东。

（2）网上发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持有上交所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包括：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以及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3）本次发行的承销团成员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申购。

15、向原 A 股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债向公司原 A 股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 A 股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南航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0 年 10 月 14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南方航空的 A 股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 1.447 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 1,000 元/手的比例转换为手数，每 1 手（10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即每股配售 0.001447 手可转债。原股东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决定实际认购的可转债数量。

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 A 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权的部分将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如仍出现认购不足，则不足部分由牵头主承销商包销。

16、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①依照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②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 A 股股票；

③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④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⑤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⑦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⑧法律、行政法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①遵守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②依其所认购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⑤法律、行政法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 在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①公司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②拟修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③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④公司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 A 股可转债的股份回购、业绩承诺导致股份回购、以及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的回购致使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重组、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⑤担保人（如有）或者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⑥拟变更、解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受托管理人；

⑦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公司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

⑧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

⑨公司董事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或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书面提议召开的其他情形；

⑩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⑪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4）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①公司董事会；

②单独或合计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提议；

③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公司将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保护债券持有人权利的办法，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利、程序和决议生效条件。

17、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 A 股可转债拟募集资金不超过 1,600,000 万元（含 1,6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一)	飞机购置、航材购置及维修项目	2,168,601.96	1,060,000.00
(二)	引进备用发动机	65,553.50	60,000.00
(三)	补充流动资金	480,000.00	480,000.00
合计		2,714,155.46	1,600,000.00

如果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有或自筹资金解决。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18、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19、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

20、评级事项

本次发行由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担任资信评级机构，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21、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公司本次发行 A 股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 本次可转债的信用评级情况

发行人本次发行可转债聘请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评级担任信用评级机构。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评级出具的《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20〕2069 号），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本次

可转债信用级别为 AAA。

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后，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

三、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本次发行由牵头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组成承销团承销，认购金额不足 160 亿元的部分由牵头主承销商余额包销，承销期的起止时间：2020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1 日。

四、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预计总额为 2,039.93 万元，具体包括：

项目	金额（万元）
保荐及承销费用	1,769.17
律师费用	82.86
会计师费用	13.00
资信评级费用	10.00
发行手续费用	164.90
合计	2,039.93

注：以上各项发行费用可能会根据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有所增减

五、主要日程与停复牌示意性安排

本次可转债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安排如下：

日期	发行安排	停复牌安排
T-2 2020 年 10 月 13 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T-1 2020 年 10 月 14 日	网上路演 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T 2020 年 10 月 15 日	刊登《可转债发行提示性公告》 原无限售条件 A 股股东优先配售认购日（缴付足额资金） 原有限售条件 A 股股东优先配售认购日（11:30 前提交认购资料） 原有限售条件 A 股股东 11:30 前缴纳认购资金	正常交易

日期	发行安排	停复牌安排
	网上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确定网上申购摇号中签率	
T+1 2020 年 10 月 16 日	刊登《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进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	正常交易
T+2 2020 年 10 月 19 日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数量并缴纳认购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 T+2 日日终有足额的可转债认购资金）	正常交易
T+3 2020 年 10 月 20 日	联席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正常交易
T+4 2020 年 10 月 21 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正常交易

上述日期均为交易日，如遇重大事项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公司将与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六、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本次可转债上市流通，所有投资者均无持有期限限制。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上交所申请上市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七、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一）发行人：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昌顺

联系人：张馨元

办公地址：广州市白云区齐心路 68 号中国南方航空大厦

电话：020-86112132

传真：020-86659040

（二）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如军

保荐代表人：王珏、龙海

项目协办人：贺潇潇

项目组成员：马青海、王文彬、王菁文、雷仁光、王鹏飞、马文辉、王寓佳、沈源

办公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1156

（三）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经办人员：于宏刚、赵凤滨、黎江、洪果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 3 层

电话：010-86451024

传真：010-85130542

（三）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江禹

经办人员：廖君、李凯、吴过、王嘉冬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2 号丰铭国际大厦 A 座 6 层

电话：010-56839300

传真：010-56839400

（三）联席主承销商：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菁

经办人员：伍嘉毅、田园、王天舒、陈昱东、唐凯洋、贺震雯、宋雨辰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75 楼
75T30 室

电话：021-20336000

传真：021-20336040

（四）发行人律师：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彭雪峰

经办律师：吕晖、黄亮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9号侨福芳草地D座7层

电话：010-58137799

传真：010-58137788

（五）保荐机构律师：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玲

经办律师：赵臻、方海燕、陈倩思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1号环球金融中心办公楼东楼18层

电话：010-58785588

传真：010-58785566

（六）审计机构：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邹俊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洁、梁曦、郭文敏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毕马威大楼8层

电话：010-85085000

传真：010-85185111

（七）资信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万华伟

经办人员：徐汇丰、张晶晶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10层

电话：010-85172818

传真：010-85171273

（八）收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国贸支行

账号名称：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1001085100059507008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国贸支行

（九）申请上市的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十）证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电话：021- 58708888

传真：021- 58899400

第二节 发行人主要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本结构及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一）发行人股本结构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总股本为 15,329,302,395 股，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份类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4,152,258,692	27.09%
其中：A 股	2,942,637,115	19.20%
H 股	1,209,621,577	7.89%
无限售条件股份	11,177,043,703	72.91%
其中：A 股	8,111,520,431	52.92%
H 股	3,065,523,272	20.00%
合计	15,329,302,395	100.00%

（二）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1	南航集团	45.55	6,981,865,780
2	南龙控股	14.63	2,243,271,577
3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1.42	1,750,414,857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67	562,403,197
5	中国航空油料集团有限公司	3.20	490,980,970
6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9	320,484,156
7	美国航空	1.77	270,606,272
8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58	242,524,916
9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0.92	140,531,561
10	国新央企运营投资基金管理（广州）有限公司—国新央企运营（广州）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46	70,006,275
合计		85.29	13,073,089,561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控股股东为南航集团，未发生变更。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南航集团直接持有南方航空 6,981,865,780 股股份，占南方航空总股本 45.55%；南航集团通过子公司南龙控股、航信（香港）有限公司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2,279,983,577 股 H 股股份，占南方航空总股本的 14.87%。因此，南航集团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9,261,849,357 股，占南方航空总股本 60.42%。国务院国资委持有南航集团 68.665%股权，为南方航空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南航集团。南航集团前身为中国民用航空广州管理局（以下简称“民航广州管理局”），成立于 1987 年 4 月 9 日。1991 年 1 月 26 日，民航广州管理局变更名称为中国南方航空公司。1993 年 5 月 13 日，中国南方航空公司变更名称为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1995 年 3 月 24 日，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变更名称为南航（集团）公司。为进一步转变经营机制，建立现代企业制度，1995 年 3 月成立了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南方航空为南航（集团）公司全资子公司，负责经营南航（集团）公司航空运输相关业务、资产及负债，南航（集团）公司则经营非航空运输相关业务、资产及负债。1997 年 12 月 11 日，南航（集团）公司更名为南方航空（集团）公司。2002 年 8 月，经国务院国函（2002）68 号文《国务院关于组建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准，以南方航空（集团）公司为主体，联合新疆航空公司、中国北方航空公司组建成立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2002 年 10 月 11 日，南方航空（集团）公司变更名称为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根据国务院国资委于 2017 年 10 月 23 日下发的《关于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改制有关事项的批复》（国资改革〔2017〕1082 号），南航集团改制为国有独资公司，名称改为中国南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2019 年，南航集团引入广东恒健、广州城投和深圳鹏航作为战略投资者，实施集团股权多元化改革，于 2019 年 10 月注册资本变更为 17,767,593,371 元。

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南航集团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中国南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机场
法定代表人：	王昌顺

注册资本：	1,776,759.3371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	经营集团公司及其投资企业中由国家投资形成的全部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1987 年 4 月 9 日至长期

南航集团主要业务为经营集团公司及其投资企业中由国家投资形成的全部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此外，南航集团还通过发行人主营航空运输业务并兼营包括航空客货代理、金融理财、建设开发、传媒广告等相关产业。

最近一年，南航集团合并口径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49,785.23
负债总额	234,617.10
所有者权益	115,168.13
营业收入	155,002.40
利润总额	7,288.90
净利润	5,912.1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28.94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南航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的情形。

2、实际控制人

国务院国资委持有南航集团 68.665%的股权，为公司报告期内的实际控制人。

第三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毕马威华振对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毕马威华振第 1801758 号、毕马威华振第 1901718 号及毕马威华振第 2001428 号。

公司在已披露的 2018 年年报中，根据财政部 2018 年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及相关解读及 2019 年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的列报。

公司在已披露的 2019 年年报中，根据财政部 2019 年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和《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了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的列报。

本节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 2020 年 1-6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其中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中 2019 年度数据采用的为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的 2019 年数据，2018 年度数据采用的为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中经上述重述及追溯调整列报后的 2018 年数据，2017 年度数据采用的为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中经上述重述及追溯调整列报后的 2017 年数据。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8,234	1,994	7,308	7,2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440	-
衍生金融资产	114	218	-	-
应收票据	-	1	2	-
应收账款	2,751	3,197	2,927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	-	2,690
预付款项	463	1,591	3,695	1,358
其他应收款	2,168	2,358	2,338	1,160
存货	2,099	1,893	1,699	1,622
持有待售资产	4	-	224	8
其他流动资产	5,674	5,486	5,439	3,796
流动资产合计	31,507	16,738	24,072	17,88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725
长期股权投资	5,492	6,445	5,992	4,0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38	1,049	1,080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	106	103	-
投资性房地产	294	304	499	524
固定资产	87,702	84,374	170,039	158,255
在建工程	32,224	39,344	37,881	30,193
使用权资产	146,882	149,941	-	-
无形资产	5,991	3,709	3,349	3,334
设备租赁定金	435	457	594	642
长期待摊费用	731	652	732	610
套期工具	-	3	75	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63	2,697	1,574	1,6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42	827	665	3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7,994	289,908	222,583	200,445
资产总计	319,501	306,646	246,655	218,3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324	12,250	20,739	20,626
衍生金融负债	-	-	44	64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付票据	351	-	150	-
应付账款	10,873	13,797	13,92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	-	13,432
合同负债	1,459	1,610	1,693	-
票证结算	3,679	10,303	8,594	7,853
应付职工薪酬	2,652	3,976	3,214	3,366
应交税费	967	760	554	1,182
其他应付款	8,156	7,503	7,221	6,2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589	22,794	23,557	16,785
其他流动负债	38,792	22,497	4,000	-
流动负债合计	96,842	95,490	83,687	69,5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720	2,391	9,422	6,023
应付债券	20,085	11,246	6,254	14,696
应付融资租赁款	-	-	62,666	59,583
租赁负债	108,942	114,076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2	3
套期工具	63	-	-	-
大修理准备	3,745	3,542	2,831	2,808
递延收益	857	833	906	2,9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0	232	668	572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07	1,782	2,036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9,539	134,102	84,785	86,587
负债合计	236,381	229,592	168,472	156,164
股东权益				
股本	15,329	12,267	12,267	10,088
资本公积	38,350	25,623	25,589	15,115
其他综合收益	303	406	494	278
盈余公积	2,579	2,579	2,670	2,449
未分配利润	14,814	22,988	23,983	21,66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1,375	63,863	65,003	49,594
少数股东权益	11,745	13,191	13,180	12,571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股东权益合计	83,120	77,054	78,183	62,165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19,501	306,646	246,655	218,329

2、合并利润表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38,964	154,322	143,623	127,489
减：营业成本	43,144	135,668	128,613	111,687
税金及附加	141	348	272	217
销售费用	2,335	7,923	7,086	6,967
管理费用	1,715	4,040	3,736	3,426
研发费用	164	352	221	173
财务费用	4,528	7,460	5,108	1,121
其中：利息费用	3,405	5,845	3,202	2,747
利息收入	42	74	125	89
资产减值损失		38	12	442
信用减值损失	13	13	3	-
加：其他收益	1,194	4,084	4,320	3,058
投资收益	-585	225	483	6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59	200	463	51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86	265	12	-64
资产处置收益	81	148	622	1,006
二、营业利润	-12,300	3,202	4,009	8,081
加：营业外收入	399	924	849	886
减：营业外支出	35	56	371	169
三、利润总额	-11,936	4,070	4,487	8,798
减：所得税费用	-2,460	975	1,031	1,965
四、净利润	-9,476	3,095	3,456	6,83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9,476	3,095	3,456	6,833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74	2,651	2,983	5,914
2.少数股东损益	-1,302	444	473	91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2	-83	255	113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3	-88	153	67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	-27	133	-
(1)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2	-2	-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5	-29	135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	-61	20	6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	-	-	1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47
(3)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49	-55	22	19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	-6	-2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	5	102	46
六、综合收益总额	-9,618	3,012	3,711	6,946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277	2,563	3,136	5,98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41	449	575	96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64	0.22	0.28	0.60
(二)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64	0.22	0.28	0.60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	--------------	---------	---------	---------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109	171,535	159,144	139,2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	187	242	4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6	4,531	4,090	3,6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213	176,253	163,476	143,3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868	107,054	113,611	94,0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210	26,816	25,245	23,0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25	3,091	3,247	3,8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5	1,170	1,788	1,0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658	138,131	143,891	121,9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5	38,122	19,585	21,4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	492	-	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6	283	139	2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0	814	3,550	5,92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取得的现金净额	-	176	6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	212	270	1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1	1,977	3,965	6,2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87	15,622	24,033	13,846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6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722	979	440	1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09	16,601	24,473	14,715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8	-14,624	-20,508	-8,4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951	-	10,980	1,72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72	40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660	33,985	34,385	42,85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2,800	50,986	7,500	1,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411	84,971	52,865	45,579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4,678	106,109	46,538	51,1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26	7,709	5,362	5,0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利润	5	82	98	26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支付的现金	260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364	113,818	51,900	56,133
筹资活动取得/（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47	-28,847	965	-10,5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	6	11	-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5,521	-5,343	53	2,37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49	7,192	7,139	4,76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70	1,849	7,192	7,139

4、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17年1-12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9,818	13,977	211	1,957	17,224	11,523	54,710
二、本年期初余额	9,818	13,977	211	1,957	17,224	11,523	54,7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	-	-	-	-	5,914	919	6,833
2. 其他综合收益	-	-	67	-	-	46	113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67	-	5,914	965	6,9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70	1,051	-	-	-	404	1,725
2. 其他	-	-26	-	-	-	-21	-47
（三）利润分配							

项目	2017年1-12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492	-492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982	-261	-1,243
（四）少数股东权益的稀释及其他权益变动	-	113	-	-	-	-39	7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88	15,115	278	2,449	21,664	12,571	62,165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18 年 1-12 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88	15,115	278	2,449	21,664	12,571	62,1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63	-	566	61	69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88	15,115	341	2,449	22,230	12,632	62,8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	-	-	-	-	2,983	473	3,456
2. 其他综合收益	-	-	153	-	-	102	255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153	-	2,983	575	3,7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179	10,470	-	-	-	72	12,721
2. 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21	-221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1,009	-99	-1,108
（四）其他权益变动	-	4	-	-	-	-	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267	25,589	494	2,670	23,983	13,180	78,183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19 年 1-12 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267	25,589	494	2,670	23,983	13,180	78,1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272	-2,852	-338	-3,462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267	25,589	494	2,398	21,131	12,842	74,7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	-	-	-	-	2,651	444	3,095
2. 其他综合收益	-	-	-88	-	-	5	-83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88	-	2,651	449	3,01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影响	-	-10	-	-	-	-14	-24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181	-181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613	-86	-699
（四）其他权益变动	-	44	-	-	-	-	4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267	25,623	406	2,579	22,988	13,191	77,054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267	25,623	406	2,579	22,988	13,191	77,0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267	25,623	406	2,579	22,988	13,191	77,0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项目	2020 年 1-6 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	-	-	-	-	-8,174	-1,302	-9,476
2. 其他综合收益	-	-	-103	-	-	-39	-142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103	-	-8,174	-1,341	-9,618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62	12,889	-	-	-	-	15,951
2.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影响	-	-155	-	-	-	-105	-26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四) 其他权益变动	-	-7	-	-	-	-	-7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329	38,350	303	2,579	14,814	11,745	83,120

(二) 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561	937	3,698	4,7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440	-
衍生金融资产	113	218	-	-
应收账款	1,139	3,102	2,248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	-	2,076
预付款项	578	1,684	3,185	756
其他应收款	1,850	1,752	1,714	1,150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存货	1,425	1,235	1,053	1,024
持有代售资产	-	689	-	-
其他流动资产	4,467	4,508	4,001	3,047
流动资产合计	24,133	14,125	16,339	12,76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126
长期股权投资	14,928	15,044	14,565	11,8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8	188	234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	22	16	-
投资性房地产	422	435	472	462
固定资产	60,106	56,774	129,695	122,475
在建工程	23,363	30,233	29,717	20,432
使用权资产	122,141	123,618	-	-
无形资产	4,282	1,967	1,612	1,669
设备租赁定金	359	375	497	498
长期待摊费用	75	78	259	254
套期工具	-	3	75	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37	2,536	1,544	1,6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928	656	548	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2,149	231,929	179,234	159,547
资产总计	256,282	246,054	195,573	172,316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83	15,079	17,580	18,371
衍生金融负债	-	-	44	64
应付票据	351	-	-	-
应付账款	7,871	10,107	9,879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	-	9,516
合同负债	1,279	1,442	1,572	-
票证结算	2,470	8,318	7,007	6,634
应付职工薪酬	1,391	2,916	2,412	2,514
应交税费	64	91	377	943
其他应付款	7,851	9,527	10,114	8,701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767	18,176	18,583	14,795
其他流动负债	35,993	19,498	4,000	-
流动负债合计	80,720	85,154	71,568	61,5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59	2,320	8,762	5,170
应付债券	15,988	8,149	4,655	10,000
应付融资租赁款	-	-	52,395	51,848
租赁负债	90,598	94,075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1	2
大修理准备	2,376	2,230	2,077	2,223
递延收益	454	442	642	2,321
套期工具	63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00	1,597	1,817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4,338	108,813	70,349	71,564
负债合计	195,058	193,967	141,917	133,102
股东权益				
股本	15,329	12,267	12,267	10,088
资本公积	38,423	25,541	25,497	15,023
其他综合收益	13	68	158	48
盈余公积	2,579	2,579	2,670	2,449
未分配利润	4,880	11,632	13,064	11,606
股东权益合计	61,224	52,087	53,656	39,214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56,282	246,054	195,573	172,316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24,263	106,553	99,613	88,630
减：营业成本	29,594	94,090	88,479	77,727
税金及附加	86	162	127	106
销售费用	1,485	5,455	5,046	4,871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管理费用	998	2,509	2,370	2,150
研发费用	83	199	122	104
财务费用	3,542	5,606	4,167	873
其中：利息费用	2,610	4,285	2,597	2,314
利息收入	34	54	217	60
资产减值损失	-	-	-	144
信用减值损失	12	9	1	-
加：其他收益	523	2,027	2,321	2,119
投资收益	1,359	441	554	8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61	166	433	48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89	268	10	-64
资产处置收益	62	181	197	45
二、营业利润	-9,504	1,440	2,383	5,642
加：营业外收入	218	789	660	746
减：营业外支出	29	34	337	144
三、利润总额	-9,315	2,195	2,706	6,244
减：所得税费用	-2,563	383	492	1,324
四、净利润	-6,752	1,812	2,214	4,92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6,752	1,812	2,214	4,92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	-90	30	12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5	8	-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35	8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55	22	12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6	-	-	-1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6
（3）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49	-55	22	19
六、综合收益总额	-6,807	1,722	2,244	4,932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215	118,244	112,407	97,4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	22	158	4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8	2,574	2,526	2,4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41	120,840	115,091	100,3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033	75,699	79,072	66,2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01	16,861	16,604	15,5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3	2,074	2,203	2,1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5	758	1,038	5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32	95,392	98,917	84,5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91	25,448	16,174	15,8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492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12	523	228	5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4	1,170	773	6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	176	232	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1	2,361	1,233	1,2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30	12,606	22,063	11,1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1	835	1,207	45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23	63	678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支付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91	13,464	23,333	12,311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910	-11,103	-22,100	-11,0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951	-	10,908	1,32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395	31,615	31,076	37,82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8,000	44,992	7,500	1,000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346	76,607	49,484	40,1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488	87,660	40,067	39,442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59	6,058	4,512	3,9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247	93,718	44,579	43,420
筹资活动取得/（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99	-17,111	4,905	-3,2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	5	10	-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3,623	-2,761	-1,011	1,511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9	3,620	4,631	3,12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82	859	3,620	4,631

4、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17年1-12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9,818	13,918	36	1,957	8,160	33,889
二、本年期初余额	9,818	13,918	36	1,957	8,160	33,8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	-	-	-	-	4,920	4,920
2. 其他综合收益	-	-	12	-	-	12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12	-	4,920	4,9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70	1,051	-	-	-	1,321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492	-492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982	-982
（四）其他权益变动	-	54	-	-	-	54

项目	2017年1-12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88	15,023	48	2,449	11,606	39,214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18年1-12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88	15,023	48	2,449	11,606	39,2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80		474	554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88	15,023	128	2,449	12,080	39,7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	-	-	-	-	2,214	2,214
2. 其他综合收益	-	-	30	-	-	30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30	-	2,214	2,2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179	10,470	-	-	-	12,649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21	-221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1,009	-1,009
（四）其他权益变动	-	4	-	-	-	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267	25,497	158	2,670	13,064	53,656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19年1-12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267	25,497	158	2,670	13,064	53,6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272	-2,450	-2,722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267	25,497	158	2,398	10,614	50,934

项目	2019 年 1-12 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	-	-	-	-	1,812	1,812
2. 其他综合收益	-	-	-90	-	-	-90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90		1,812	1,722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181	-181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613	-613
（三）其他权益变动	-	44	-	-	-	4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267	25,541	68	2,579	11,632	52,087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267	25,541	68	2,579	11,632	52,0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267	25,541	68	2,579	11,632	52,0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	-	-	-	-	-6,752	-6,752
2. 其他综合收益	-	-	-55	-	-	-55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55	-	-6,752	-6,80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	3,062	12,889	-	-	-	15,951

项目	2020 年 1-6 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普通股						
(三) 其他权益变动	-	-7	-	-	-	-7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329	38,423	13	2,579	4,880	61,224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一) 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发行人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根据该原则，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的控股子公司共 51 家，详见下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1	汕头航空	60%	投资设立
2	珠海航空	60%	投资设立
3	厦门航空	55%	投资设立
4	贵州航空	60%	投资设立
5	重庆航空	60%	投资设立
6	河南航空	60%	投资设立
7	广州南联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70.5%	投资设立
8	广州白云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90%	投资设立
9	南航商务	100%	投资设立
10	广州航空货站有限公司	70%	投资设立
11	南航嘉源(广州)航空用品有限公司	51%	投资设立
12	大连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55%	投资设立
13	南龙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51%	投资设立
14	北京南航地面服务有限公司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5	广东南航天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	投资设立
16	中国南航集团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7	南航通航	100%	投资设立
18	南航海外（香港）有限公司	100%	投资设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19	南航一号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100%	投资设立
20	南航二号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100%	投资设立
21	南航三号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100%	投资设立
22	南航四号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100%	投资设立
23	南航五号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100%	投资设立
24	南航六号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100%	投资设立
25	南航七号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100%	投资设立
26	南航八号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100%	投资设立
27	南航九号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100%	投资设立
28	南航十号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100%	投资设立
29	南航十一号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100%	投资设立
30	南航十二号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100%	投资设立
31	南航十三号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100%	投资设立
32	南航十四号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100%	投资设立
33	南航十五号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100%	投资设立
34	南航十六号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100%	投资设立
35	南航十七号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100%	投资设立
36	南航十八号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100%	投资设立
37	南航十九号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100%	投资设立
38	南航二十号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100%	投资设立
39	南航二十一号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100%	投资设立
40	南航二十二号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100%	投资设立
41	南航二十三号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100%	投资设立
42	南航二十四号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100%	投资设立
43	南航二十五号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100%	投资设立
44	南航二十六号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100%	投资设立
45	珠海翔翼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6	中国南方航空西澳飞行学院	84.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7	雄安航空	100%	投资设立
48	货运物流公司	100%	投资设立
49	沈阳北方飞机维修有限公司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0	广东南航明珠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51	南航货运航空	100%	投资设立

报告期内，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2020年1-6月是否纳入合并报表	2019年是否纳入合并报表	2018年是否纳入合并报表	2017年是否纳入合并报表
1	汕头航空	是	是	是	是
2	珠海航空	是	是	是	是
3	厦门航空	是	是	是	是
4	贵州航空	是	是	是	是
5	重庆航空	是	是	是	是
6	河南航空	是	是	是	是
7	广州南联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8	广州白云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9	南航商务	是	是	是	是
10	广州航空货站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11	南航嘉源(广州)航空用品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12	大连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13	南龙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14	北京南航地面服务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15	广东南航天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16	中国南航集团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17	南航通航	是	是	是	是
18	南航海外（香港）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19	南航一号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20	南航二号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21	南航三号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22	南航四号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23	南航五号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24	南航六号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25	南航七号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26	南航八号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序号	子公司名称	2020年1-6月是否纳入合并报表	2019年是否纳入合并报表	2018年是否纳入合并报表	2017年是否纳入合并报表
27	南航九号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28	南航十号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否
29	南航十一号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否
30	南航十二号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31	南航十三号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32	南航十四号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33	南航十五号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否
34	南航十六号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否
35	南航十七号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否
36	南航十八号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否
37	南航十九号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否
38	南航二十号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否
39	南航二十一号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否
40	南航二十二号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否
41	南航二十三号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否
42	南航二十四号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否
43	南航二十五号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否
44	南航二十六号租赁（广州）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否
45	珠海翔翼	是	是	是	是
46	中国南方航空西澳飞行学院	是	是	是	否
47	雄安航空	是	是	是	否
48	货运物流公司	是	是	是	否
49	沈阳北方飞机维修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否
50	广东南航明珠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否
51	南航货运航空	是	是	否	否

（二）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1、2020年1-6月合并报表范围的主要变化情况

2020年1-6月，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无变化。

2、2019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的主要变化情况

2019 年度，公司收购原合营公司沈阳北方飞机维修有限公司剩余 21%股权并取得对该公司的控制权，沈阳北方飞机维修有限公司纳入公司的合并范围内。

此外，公司以约 9 百万元的现金对价收购了广东南航明珠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实际取得对该公司的控制权，自此广东南航明珠航空服务有限公司纳入公司的合并范围内。

3、2018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的主要变化情况

2018 年 11 月，公司以现金折合约 63 百万元向中国南方航空西澳飞行学院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在中国南方航空西澳飞行学院的持股比例由 48.12%增至 84.30%并取得董事会 100%表决权，自此中国南方航空西澳飞行学院纳入公司的合并范围内。

4、2017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的主要变化情况

2017 年度，公司与 CA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美元 99.52 百万元（约 6.78 亿元）收购 CA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持有的珠海翔翼 49%的股权。收购完成后珠海翔翼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的合并范围内。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序号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度/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流动比率（倍）	0.33	0.18	0.29	0.26
2	速动比率（倍）	0.30	0.16	0.26	0.23
3	资产负债率（合并）	73.98%	74.87%	68.30%	71.53%
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6.11%	78.83%	72.56%	77.24%
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注 2}	26.20	50.40	51.30	44.86
6	存货周转率（次） ^{注 2}	43.23	75.54	77.45	69.59
7	利息保障倍数（倍）	-2.36	1.39	1.79	3.16
8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	-0.29	3.11	1.60	2.12
9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1.01	-0.44	0.00	0.24
10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42%	0.23%	0.15%	0.14%

注 1：上述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①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②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③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④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净额；
- ⑤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平均净额；
- ⑥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全部利息支出；
- ⑦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份总数；
- ⑧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份总数；
- ⑨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注 2：2020 年 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存货周转率为应收账款年化周转率及存货年化周转率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每股收益与净资产收益率情况如下：

指标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4	0.22	0.28	0.60
稀释每股收益（元）	-0.64	0.22	0.28	0.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66	0.16	0.22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	-0.66	0.16	0.22	0.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5	4.22	5.51	12.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3	3.10	4.32	11.31

注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times 10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注 2：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基本每股收益=P0÷S

$S=S_0+S_1+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三）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益	81	140	598	9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	45	28	17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转回	-	-	4	-
收购合营公司按购买日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原持有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	-	13	-	88
企业取得子公司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5	-	-
持有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	3	-8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税前利润	-	-	-	1
扣除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益、政府补助及企业取得子公司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支净额	351	826	474	366
所得税影响额	-109	-252	-265	-353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86	-80	-190	-361
合计	244	700	641	702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分析

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现金流量等作了简明的分析。公司董事会提请投资者注意，以下讨论与分析应结合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审计报告、2020 年 1 季度财务报告和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其它信息一并阅读。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资产结构如下表：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合计	31,507	9.86%	16,738	5.46%	24,072	9.76%	17,884	8.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7,994	90.14%	289,908	94.54%	222,583	90.24%	200,445	91.81%
资产合计	319,501	100.00%	306,646	100.00%	246,655	100.00%	218,329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持续发展、机队规模不断扩大，资产规模随之持续扩张。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公司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218,329 百万元、246,655 百万元、306,646 百万元及 319,501 百万元。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分别较上期增长 17,859 百万元、28,326 百万元、59,991 百万元及增加 12,855 百万元，增长率分别为 8.91%、12.97%、24.32%及 4.19%。

从资产构成来看，发行人资产主要以非流动资产为主，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的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200,445 百万元、222,583 百万元、289,908 百万元及 287,994 百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1.81%、90.24%、94.54%及 90.14%。这是由发行人所处航空运输业的行业特点所决定的，发行人所处民航行业属于重资产行业，发行人非流动资产主要为飞机及其他相关设备构成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和在建工程。同时，随着业务规模的快速发展，发行人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和在建工程规模持续增加。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发行人开始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修订《企业会计准

则第 21 号——租赁（修订）》（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在新租赁准则下，发行人不再区分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而对所有租赁（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以上新租赁准则的实施导致发行人 2019 年末各类资产金额及占比较 2017 年末以及 2018 年末出现较大变动，具体影响将在对应部分进行分析。

1、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流动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8,234	57.87%	1,994	11.91%	7,308	30.36%	7,250	40.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440	1.83%	-	-
衍生金融资产	114	0.36%	218	1.30%	-	-	-	-
应收账款	2,751	8.73%	3,197	19.10%	2,927	12.16%	2,672	14.94%
应收票据	-	-	1	0.01%	2	0.01%	18	0.10%
预付款项	463	1.47%	1,591	9.51%	3,695	15.35%	1,358	7.59%
其他应收款	2,168	6.88%	2,358	14.09%	2,338	9.71%	1,160	6.46%
存货	2,099	6.66%	1,893	11.31%	1,699	7.06%	1,622	9.07%
持有待售资产	4	0.01%	-	-	224	0.93%	8	0.04%
其他流动资产	5,674	18.01%	5,486	32.78%	5,439	22.59%	3,796	21.23%
合计	31,507	100.00%	16,738	100.00%	24,072	100.00%	17,884	100.00%

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的流动资产分别为 17,884 百万元、24,072 百万元、16,738 百万元及 31,507 百万元。

2018 年末，发行人流动资产较 2017 年末增加 6,188 百万元，主要系预付航油费、应收政府补助款以及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增加所致。2019 年末，发行人流动资产较 2018 年末减少 7,334 百万元，主要是发行人为降低财务费用，持续提升资金使用效率，使用资金偿还有息负债，使得货币资金大幅减少。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流动资产较 2019 年末增加 14,769 百万元，主要是由于 2020 年上半年发行人先后完成非公开发行 H 股及 A 股，募集资金到账导致货币资金大幅上升所致。

（1）货币资金

发行人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和财务公司存款。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7,250 百万元、7,308 百万元、1,994 百万元及 18,234 百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40.54%、30.36%、11.91%及 57.87%。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1	0.01%	2	0.10%	2	0.03%	1	0.01%
银行存款	8,156	44.73%	1,179	59.13%	1,607	21.99%	1,043	14.39%
财务公司存款	9,975	54.71%	711	35.66%	5,583	76.40%	6,095	84.07%
其他货币资金	102	0.56%	102	5.12%	116	1.59%	111	1.53%
合计	18,234	100.00%	1,994	100.00%	7,308	100.00%	7,250	100.00%

2018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较 2017 年末增加 58 百万元，波动幅度较小。2019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较 2018 年末减少 5,314 百万元，降幅达 72.71%，主要是由于 2019 年发行人为降低财务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使用资金偿还部分有息负债，导致货币资金余额出现大幅下降。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分类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收航空票款	1,756	62.87%	1,918	59.33%	1,972	66.55%	1,982	73.16%
其他	1,037	37.13%	1,315	40.67%	991	33.45%	727	26.84%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2,793	100.00%	3,233	100.00%	2,963	100.00%	2,709	100.00%
坏账准备	42	1.50%	36	1.11%	36	1.21%	37	1.37%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2,751	98.50%	3,197	98.89%	2,927	98.79%	2,672	98.63%

2) 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构成及变动分析

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672 百万元、2,927 百万元、3,197 百万元及 2,793 百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4.94%、12.16%、19.10%及 8.73%。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航空票款为应收账款的主要组成部分。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收航空票款分别为 1,982 百万元、1,972 百万元、1,918 百万元及 1,756 百万元，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73.16%、66.55%、59.33%及 62.87%，主要是由于发行人部分机票通过代理人销售，票款收入的确认和票款的结算存在一定的时滞，从而产生相应应收航空票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断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对账龄较长的应收款项进行持续跟踪，2017 年末及 2018 年末应收账款金额出现下降。2019 年末应收账款金额较 2018 年末出现小幅上升，与营业收入增幅保持一致。2020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金额较 2019 年末出现小幅下降，主要由于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航空客运需求量减少，使得应收航空票款及应收里程积分销售款等减少所致。

②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的账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含 1 年）	2,742	98.17%	3,205	99.13%	2,933	98.99%	2,672	98.63%
1 至 2 年（含 2 年）	30	1.07%	10	0.31%	5	0.17%	17	0.63%
2 至 3 年（含 3 年）	4	0.14%	1	0.03%	7	0.24%	6	0.22%
3 年以上	17	0.61%	17	0.53%	18	0.61%	14	0.52%
合计	2,793	100.00%	3,233	100.00%	2,963	100.00%	2,709	100.00%

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的比例分别为 98.63%、98.99%、99.13%和 98.17%，账龄较短，应收账款质量较为良好，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③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 432 百万元，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 15.47%，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比
BSP	184	6.59%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	96	3.44%
广东省邮政速递物流有限公司	57	2.04%
深圳市白云航空旅游有限公司	49	1.75%
武汉天河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46	1.65%
合计	432	15.47%

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前五大应收账款客户的应收账款账余额分别为 841 百万元、954 百万元、1,183 百万元及 432 百万元，占发行人应收账款原值的比例分别为 31.04%、32.20%、36.59%及 15.47%。

BSP 是航空公司和代理人之间使用的销售结算平台，根据执行地分为中国 BSP、境外 BSP。公司与主要客运代理人的机票销售款使用 BSP 销售结算系统进行统一结算和回款，通常每周内进行结算和回款；公司与机构客户的机票销售不使用 BSP 系统结算，而是直接与客户进行单独结算和回款。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产生于通航业务，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中心的应收账款来自于常旅客里程销售。此外，武汉天河机场有限责任公司的应收款系当地机场根据发行人实际执行航班量提供的航线补贴。以上客户商业信誉良好，偿债能力较强，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较低。

（3）预付账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预付款项构成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预付航油款	20	4.32%	853	53.61%	2,076	56.18%	77	5.67%
预付经营租赁费	18	3.89%	55	3.46%	846	22.90%	642	47.28%
预付培训费	135	29.16%	285	17.91%	235	6.36%	245	18.04%
预付航材设备款	80	17.28%	95	5.97%	187	5.06%	118	8.69%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	210	45.36%	303	19.04%	351	9.50%	276	20.32%
合计	463	100.00%	1,591	100.00%	3,695	100.00%	1,358	100.00%

截至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及2020年6月末，发行人预付款项分别为1,358百万元、3,695百万元、1,591百万元及463百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为7.59%、15.35%、9.51%及1.47%。

报告期内，发行人预付款项主要由预付航油款、预付经营租赁费以及预付培训费构成。2018年末发行人预付款项较2017年末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2018年起发行人出于经营考虑，预付了部分航油款。发行人2019年起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部分符合确认条件的预付经营租赁费调整至使用权资产科目核算，使2019年末预付经营租赁费出现大幅下降。2020年6月末发行人预付款项较2019年末大幅减少，主要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冲击航空业，使得公司运输需求量锐减，加之原油价格战使得燃油价格大幅下降，综合使得预付航油款大幅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含1年)	431	93.09%	1,539	96.73%	3,628	98.19%	1,252	92.19%
1至2年(含2年)	26	5.62%	50	3.14%	58	1.57%	71	5.23%
2至3年(含3年)	4	0.86%	-	-	7	0.19%	28	2.06%
3年以上	2	0.43%	2	0.13%	2	0.05%	7	0.52%
合计	463	100.00%	1,591	100.00%	3,695	100.00%	1,358	100.00%

截至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及2020年6月末，发行人一年以内的预付账款占预付账款账面原值的比例分别为92.19%、98.19%、96.73%及93.09%。从账龄来看，发行人的预付款项主要以一年以内账龄为主。发行人账龄超过一年以上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材料款及设备进度款，总体占比较小，符合航空服务行业经营的特点。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变动分析

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160 百万元、2,338 百万元、2,358 百万元及 2,168 百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46%、9.71%、14.09%及 6.88%。

2) 其他应收款分类列示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情况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利息	16	0.74%	8	0.34%	1	0.04%	7	0.60%
应收股利	272	12.55%	7	0.30%	3	0.13%	4	0.34%
其他应收款	1,880	86.72%	2,343	99.36%	2,334	99.83%	1,149	99.05%
合计	2,168	100.00%	2,358	100.00%	2,338	100.00%	1,160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金额较小，除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以外其他应收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飞机设备制造商回扣款	731	38.64%	616	26.24%	686	29.33%	699	60.68%
押金及保证金	192	10.15%	203	8.65%	426	18.21%	127	11.02%
应收政府补助款	791	41.81%	1,275	54.30%	982	41.98%	-	-
其他	178	9.41%	254	10.82%	245	10.47%	326	28.30%
合计	1,892	100.00%	2,348	100.00%	2,339	100.00%	1,152	100.00%
减：坏账准备	12	0.63%	5	0.21%	5	0.21%	3	0.26%
账面价值合计	1,880	99.37%	2,343	99.79%	2,334	99.79%	1,149	99.74%

发行人除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以外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飞机设备制造商回扣款、押金及保证金和应收政府补助款。飞机设备制造商回扣款为购买飞机时供应商基于行业惯

例给予的商业折扣，可供后续在购买航材和大修时抵扣使用，在未完全使用的情况下存在一定余额。2018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较 2017 年末增加 1,178 百万元，主要系 2018 年起发行人逐步加强政府补助核算的相关管理，在满足相关会计准则要求的情况下将政府对相关航线的补助款项确认为其他应收款，使 2018 年末应收政府补助款大幅上升。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较 2019 年末减少 463 百万元，主要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旅行限制措施使得发行人运输周转总量下降，进而使得应收政府补助款减少。

报告期末，公司按组合计提的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所列：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含 1 年）	1,412	74.63%	1,733	73.81%	1,711	73.15%	452	39.24%
1 至 2 年（含 2 年）	129	6.82%	173	7.37%	116	4.96%	94	8.16%
2 至 3 年（含 3 年）	55	2.91%	66	2.81%	62	2.65%	60	5.21%
3 年以上	296	15.64%	376	16.01%	450	19.24%	546	47.40%
合计	1,892	100.00%	2,348	100.00%	2,339	100.00%	1,152	100.00%
减：坏账准备	12	0.63%	5	0.21%	5	0.21%	3	0.26%
余额合计	1,880	99.37%	2,343	99.79%	2,334	99.79%	1,149	99.74%

（5）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航材消耗件	1,890	87.87%	1,683	86.44%	1,688	87.92%	1,638	88.64%
其他	261	12.13%	264	13.56%	232	12.08%	210	11.36%
账面原值合计	2,151	100.00%	1,947	100.00%	1,920	100.00%	1,848	100.00%
减：存货跌价准备	52	2.42%	54	2.77%	221	11.51%	226	12.23%
账面价值合计	2,099	97.58%	1,893	97.23%	1,699	88.49%	1,622	87.77%

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存货分别 1,622

百万元、1,699 百万元、1,893 百万元及 2,099 百万元，占流动资产百分比为 9.07%、7.06%、11.31%及 6.66%。

航材消耗件是发行人存货的最主要构成部分，属于维持发行人飞机日常运营的必要耗材，发行人根据运营需要维持耗材存货合理水平。

发行人根据航材消耗件适用机型飞机的未来使用及淘汰计划，分析航材消耗件未来的使用情况，同时结合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分析并计提减值准备。

（6）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预缴增值税及待抵扣的进项税	5,614	98.94%	5,214	95.04%	5,342	98.22%	3,684	97.05%
预缴所得税	60	1.06%	272	4.96%	97	1.78%	112	2.95%
合计	5,674	100.00%	5,486	100.00%	5,439	100.00%	3,796	100.00%

公司的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3,796 百万元、5,439 百万元、5,486 百万元及 5,674 百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为 21.23%、22.59%、32.78%及 18.01%。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逐年增加，主要系随着发行人机队规模逐年扩大，引入飞机及备用存货相应增加使得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逐年上升所致。

2、非流动资产分析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	725	0.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38	0.33%	1,049	0.36%	1,080	0.49%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	0.03%	106	0.04%	103	0.05%	-	-
长期股权投资	5,492	1.91%	6,445	2.22%	5,992	2.69%	4,045	2.02%
投资性房地产	294	0.10%	304	0.10%	499	0.22%	524	0.26%
固定资产	87,702	30.45%	84,374	29.10%	170,039	76.39%	158,255	78.95%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在建工程	32,224	11.19%	39,344	13.57%	37,881	17.02%	30,193	15.06%
使用权资产	146,882	51.00%	149,941	51.72%	-	-	-	-
无形资产	5,991	2.08%	3,709	1.28%	3,349	1.50%	3,334	1.66%
设备租赁定金	435	0.15%	457	0.16%	594	0.27%	642	0.32%
长期待摊费用	731	0.25%	652	0.22%	732	0.33%	610	0.30%
套期工具	-	-	3	0.00%	75	0.03%	46	0.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63	2.14%	2,697	0.93%	1,574	0.71%	1,698	0.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42	0.36%	827	0.29%	665	0.30%	373	0.19%
合计	287,994	100.00%	289,908	100.00%	222,583	100.00%	200,445	100.00%

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的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200,445 百万元、222,583 百万元、289,908 百万元及 287,994 百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1.81%、90.24%、94.54%及 90.14%。报告期内，随着发行人业务持续发展、机队规模不断扩大，带来非流动资产规模持续提升。同时，发行人于 2019 年起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原具有经营租赁性质的房屋及建筑物、飞机、其他飞行设备、机器设备及汽车等变更为使用权资产核算，导致 2019 年末非流动资产较 2018 年末出现大幅上升。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以及在建工程构成。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上述三项资产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之和分别为 94.01%、93.41%、94.40%及 92.64%。

（1）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年 6月30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20,724	16,071	13,179	12,636
飞机	自置	113,489	113,111	108,599	105,815
	以融资租赁持有	-	-	110,320	99,340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飞行设备（包括高价周转件）		24,433	24,385	22,689	21,906
机器设备及汽车		9,855	8,285	7,281	6,661
合计		168,501	161,852	262,068	246,358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5,188	4,935	4,371	3,982
飞机	自置	55,601	53,227	47,963	49,463
	以融资租赁持有	-	-	21,560	17,015
其他飞行设备（包括高价周转件）		13,458	13,034	12,249	11,555
机器设备及汽车		5,571	5,294	4,849	4,467
合计		79,818	76,490	90,992	86,48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3	3	3	3
飞机	自置	900	900	912	1,495
	以融资租赁持有	-	-	-	-
其他飞行设备（包括高价周转件）		78	85	122	123
机器设备及汽车		-	-	-	-
合计		981	988	1,037	1,621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5,533	11,133	8,805	8,651
飞机	自置	56,988	58,984	59,724	54,857
	以融资租赁持有	-	-	88,760	82,325
其他飞行设备（包括高价周转件）		10,897	11,266	10,318	10,228
机器设备及汽车		4,284	2,991	2,432	2,194
合计		87,702	84,374	170,039	158,255

发行人属于航空运输业企业，飞机是发行人的核心经营资产，因此发行人的固定资产主要由飞机及其他飞行设备构成。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上述资产占固定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3.15%、93.39%、83.26%及 77.40%。

2018 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总额增加，主要系发行人经营规模扩张需要大量新购入飞机及高价周转件，使飞机及其他飞机设备金额增加。发行人自 2019 年起固定资产逐

年减少，主要是由于发行人 2019 年起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将以融资租赁持有的资产调整至使用权资产中核算，使固定资产出现大幅下降。

（2）使用权资产

报告期内，发行人使用权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使用权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3,023	2,790	-	-
飞机及备用发动机	217,343	215,316	-	-
其他	578	392	-	-
合计	220,944	218,498		-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1,104	637	-	-
飞机及备用发动机	72,881	67,886	-	-
其他	77	34	-	-
合计	74,062	68,557	-	-
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飞机及备用发动机	-	-	-	-
其他	-	-	-	-
合计	-	-	-	-
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919	2,153		-
飞机及备用发动机	144,462	147,430	-	-
其他	501	358	-	-
合计	146,882	149,941	-	-

发行人自 2019 年起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将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的资产调整至使用权资产科目进行核算。使用权资产中，主要为租用的飞机资产。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为 146,882 百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51.00%。

（3）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合营企业投资	3,026	3,124	2,812	1,015
联营企业投资	2,466	3,321	3,180	3,030
合计	5,492	6,445	5,992	4,04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5,492	6,445	5,992	4,045

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 4,045 百万元、5,992 百万元、6,445 百万元及 5,492 百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02%、2.69%、2.22%及 1.91%。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公司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

2018 年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7 年末增加 1,947 百万元，主要是由于 2018 年发行人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珠海摩天宇 50%股权完成过户，珠海摩天宇的投资纳入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并于 2018 年末确认长期股权投资 1,706 百万元。2019 年由于珠海摩天宇、广州飞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等主要合营企业盈利水平良好，发行人按权益法核算的净收益上升，使 2019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随之增加。此外发行人于 2019 年向联营公司南航财务增资 500 百万元，使得 2019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进一步增加。2020 年 6 月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9 年末减少 953 百万元，主要由于联营公司多为航空运输配套服务企业，受新冠肺炎疫情冲击，企业净收益水平下降较为明显，使得公司 2020 年 6 月末长期股权投资随之减少。

（4）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建工程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分期支付购买飞机及飞行设备款	29,414	91.28%	31,041	78.90%	31,770	83.87%	27,503	91.09%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其他	2,810	8.72%	8,303	21.10%	6,111	16.13%	2,690	8.91%
合计	32,224	100.00%	39,344	100.00%	37,881	100.00%	30,193	100.00%

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30,193 百万元、37,881 百万元、39,344 百万元及 32,224 百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分别为 15.06%、17.02%、13.57%及 11.19%。

发行人在建工程主要为分期支付购买飞机及飞行设备款。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分期支付购买飞机及飞行设备款占在建工程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1.09%、83.87%、78.90%及 91.28%。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在建工程主要为北京大兴国际机场南航基地建设项目、厦航大厦建设项目等。

（5）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土地使用权	5,527	92.26%	3,209	86.52%	2,971	88.71%	2,923	87.67%
软件	449	7.49%	482	13.00%	372	11.11%	316	9.48%
航班时刻使用权	-	-	-	-	6	0.18%	95	2.85%
技术许可费	15	0.25%	18	0.49%	-	-	-	-
合计	5,991	100.00%	3,709	100.00%	3,349	100.00%	3,334	100.00%

发行人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及软件。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公司无形资产余额分别为 3,334 百万元、3,349 百万元、3,709 百万元及 5,991 百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分别为 1.66%、1.50%、1.28%及 2.08%。

（二）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合计	96,842	40.97%	95,490	41.59%	83,687	49.67%	69,577	44.5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9,539	59.03%	134,102	58.41%	84,785	50.33%	86,587	55.45%
负债总计	236,381	100.00%	229,592	100.00%	168,472	100.00%	156,164	100.00%

截至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及2020年6月末，公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156,164百万元、168,472百万元、229,592百万元及236,381百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负债总额不断增加，一方面由于随着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对营运资金和飞机数量的需求亦不断增加，公司通过借款和租赁等方式筹集资金和增加飞机数量；另一方面2019年1月1日起发行人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未来租赁付款额确认为租赁负债，导致非流动负债金额大幅上升。

从负债结构上来看，公司负债结构较为稳定，非流动负债占比略高于流动负债。截至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及2020年6月末，发行人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86,587百万元、84,785百万元、134,102百万元及139,539百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5.45%、50.33%、58.41%及59.03%。

1、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5,324	5.50%	12,250	12.83%	20,739	24.78%	20,626	29.64%
衍生金融负债	-	-	-	-	44	0.05%	64	0.09%
应付票据	351	0.36%	-	-	150	0.18%	-	-
应付账款	10,873	11.23%	13,797	14.45%	13,921	16.63%	13,432	19.31%
合同负债	1,459	1.51%	1,610	1.69%	1,693	2.02%	-	-
票证结算	3,679	3.80%	10,303	10.79%	8,594	10.27%	7,853	11.29%
应付职工薪酬	2,652	2.74%	3,976	4.16%	3,214	3.84%	3,366	4.84%
应交税费	967	1.00%	760	0.80%	554	0.66%	1,182	1.70%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应付款	8,156	8.42%	7,503	7.86%	7,221	8.63%	6,269	9.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589	25.39%	22,794	23.87%	23,557	28.15%	16,785	24.12%
其他流动负债	38,792	40.06%	22,497	23.56%	4,000	4.78%	-	-
合计	96,842	100.00%	95,490	100.00%	83,687	100.00%	69,577	100.00%

发行人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票证结算、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以及其他流动负债等。最近三年及一期，上述六项合计金额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93.37%、93.24%、93.35%及 94.40%。

2019 年末，发行人流动负债规模明显扩大，主要由于公司集中发行多笔超短期融资券，导致其他流动负债大幅上升。发行人 2020 年 6 月末流动负债规模较 2019 年末增加 1,352 百万元，主要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和国内债券市场走势综合影响，使得发行人 2020 年上半年加大超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导致其他流动负债金额明显增加所致。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5,324	7,530	20,239	20,521
委托借款	-	4,720	500	105
合计	5,324	12,250	20,739	20,626

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20,626 百万元、20,739 百万元、12,250 百万元及 5,324 百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29.64%、24.78%、12.83%及 5.50%。发行人报告期内短期借款的增减变动主要系公司根据市场利率、融资成本等因素调整融资结构，灵活调整短期借款与其他短期融资票据产品的金额所致。

（2）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付飞机及发动机修理费	4,758	4,874	4,697	4,576
应付航油款	1,263	1,998	1,945	1,359
应付起降费	1,963	3,126	2,878	3,170
应付航材采购款	944	1,066	1,203	1,288
应付餐食机供品款项	343	578	561	501
应付离港订座费	436	467	821	699
其他	1,166	1,688	1,816	1,839
合计	10,873	13,797	13,921	13,432

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3,432 百万元、13,921 百万元、13,797 百万元及 10,873 百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9.31%、16.63%、14.45%及 11.23%。

发行人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飞机及发动机修理费、应付航油款、应付起降费及应付航材采购款等。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公司应付起降费减少，一方面受益于民航局发布《民航局关于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有关支持政策的通知》的相关政策，机场起降费收费标准基准价降低 10%，使得公司应付起降费大幅减少，另一方面由于受疫情影响，飞机起落和地面服务减少，导致增量不多，加上存量应付款完成结算支付，使得应付起降费余额减少。

（3）票证结算

报告期内，发行人票证结算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票证结算	3,679	10,303	8,594	7,853

发行人票证结算主要为预售飞机舱位所得票款。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公司票证结算余额分别 7,853 百万元、8,594 百万元、10,303 百万元和 3,679 百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1.29%、10.27%、10.79%和 3.80%。公司最近一期末票证结算大幅减少主要由于受本次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旅客出行需求骤减

所致。

(4)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利息	490	6.01%	345	4.60%	771	10.68%	740	11.80%
应付股利	1	0.01%	6	0.08%	2	0.03%	1	0.02%
其他	7,665	93.98%	7,152	95.32%	6,448	89.30%	5,528	88.18%
合计	8,156	100.00%	7,503	100.00%	7,221	100.00%	6,269	100.00%

截至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及2020年6月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分别为6,269百万元、7,221百万元、7,503百万元及8,156百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9.01%、8.63%、7.86%及8.42%。

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主要包括应付构建固定资产款、民航发展基金及代收机场税费等。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亦逐年增加。

截至2019年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发行人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及应付其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参见“第四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三）报告期内主要关联交易情况”。

(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3	0.26%	141	0.62%	902	3.83%	3,942	23.49%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	-	-	-	9,555	40.56%	8,341	49.69%
一年内到期的常旅客里程奖励计划	-	-	-	-	-	-	1,502	8.95%
一年内到期	2,804	11.40%	2,655	11.65%	13,100	55.61%	3,000	17.87%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的公司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1,722	88.34%	19,998	87.73%	-	-	-	-
合计	24,589	100.00%	22,794	100.00%	23,557	100.00%	16,785	100.00%

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16,785 百万元、23,557 百万元、22,794 百万元及 24,589 百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4.12%、28.15%、23.87%及 25.39%。

由于公司自 2018 年开始采用新收入准则，一年内到期的常旅客里程奖励计划调整至合同负债核算。此外，由于发行人执行新租赁准则影响，未来租赁付款额确认为租赁负债并将一年内到期的部分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核算。

（6）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构成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流动负债	38,792	40.06%	22,497	23.56%	4,000	4.78%	-	-

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均为超短期融资券。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 0 百万元、4,000 百万元、22,497 百万元及 38,792 百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00%、4.78%、23.56%及 40.06%。

2、非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3,720	2.67%	2,391	1.78%	9,422	11.11%	6,023	6.96%
应付债券	20,085	14.39%	11,246	8.39%	6,254	7.38%	14,696	16.97%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融资租赁款	-	-	-	-	62,666	73.91%	59,583	68.81%
租赁负债	108,942	78.07%	114,076	85.07%	-	-	-	-
大修理准备	3,745	2.68%	3,542	2.64%	2,831	3.34%	2,808	3.24%
套期工具	63	0.05%	-	-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07	1.44%	1,782	1.33%	2,036	2.40%	-	-
递延收益	857	0.61%	833	0.62%	906	1.07%	2,902	3.3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2	0.00%	3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0	0.09%	232	0.17%	668	0.79%	572	0.66%
合计	139,539	100.00%	134,102	100.00%	84,785	100.00%	86,587	100.00%

发行人非流动负债主要包括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应付融资租赁款、租赁负债等。最近三年及一期，上述四项合计金额占非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92.74%、92.40%、95.24%及 95.13%。由于发行人自 2019 年起执行新租赁准则，使得非流动负债金额大幅上升。

（1）长期借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	10	511	596
信用借款	3,720	1,581	8,911	5,427
委托借款	-	800	-	-
合计	3,720	2,391	9,422	6,023

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长期借款分别为 6,023 百万元、9,422 百万元、2,391 百万元及 3,720 百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6.96%、11.11%、1.78%及 2.67%。公司所获得的长期借款主要用于满足公司引进飞机、进口航材、飞机维修和采购航油等业务持续增长的资金需求。报告期内，发行人长期借

款的金额变动主要系根据资金需求及市场利率变动情况及时调整负债规模及融资方式所致。2020 年，发行人取得北京新机场专项信用借款，使得发行人长期借款较期初增加 1,329 百万元。

（2）应付债券

发行人应付债券主要为公司债券及中期票据，具体明细如下表所列：

单位：百万元

款项性质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债券	9,498	47.29%	8,646	76.88%	4,655	74.43%	10,000	68.05%
中期票据	10,587	52.71%	2,600	23.12%	1,599	25.57%	4,696	31.95%
合计	20,085	100.00%	11,246	100.00%	6,254	100.00%	14,696	100.00%

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付债券余额分别为 14,696 百万元、6,254 百万元、11,246 百万元及 20,085 百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6.97%、7.38%、8.39%及 14.39%。

2020 年 6 月末，公司应付债券较期初增加 8,839 百万元，主要是由于 2020 年上半年发行人发行了 8,000 百万元中期票据，以及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厦门航空发行了 1,000 百万元 3 年期公司债券。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付债券余额除因新增或到期公司债券及中期票据影响外，还受到公司债券合同的相关条款影响。对于附有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公司债券及中期票据，公司基于对其回售权行权的不确定性，将在回售期触发的前一年度将其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公司债券；对于回售期结束并在一年以上到期的债券，公司将重分类至应付债券。

发行人最近一期末的应付债券明细构成如下：

单位：百万元

应付债券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公司债券			
15 南航 01	2015/11/20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公司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3,000
减：2018 年回售部份			-345

应付债券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16 南航 02	2016/5/25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公司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000
减：2019 年回售部份			-4,851
18 南航 01	2018/11/26	3 年期	2,000
19 南航 01	2019/02/21	3 年期	3,000
19 南航 02	2019/05/16	3 年期	2,000
19 厦航 01	2019/11/18	3 年期	1,500
20 厦航 01	2020/3/12	3 年期	1,000
减：未摊销折价额			-2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份			-2,804
小计			9,498
中期票据			
16 厦门航空 MTN002	2016/10/20	5 年期	1,600
19 南航股 MTN001	2019/10/18	3 年期	1,000
20 南航股 MTN001	2020/2/12	3 年期	1,000
20 南航股 MTN002	2020/2/26	3 年期	1,000
20 南航股 MTN003	2020/3/3	3 年期	1,000
20 南航股 MTN004	2020/3/3	3 年期	1,000
20 南航股 MTN005	2020/3/3	5 年期	1,000
20 南航股 MTN006	2020/3/5	3 年期	1,000
20 南航股 MTN007	2020/4/23	3 年期	1,000
20 南航股 MTN008	2020/4/23	3 年期	500
20 南航股 MTN009	2020/4/27	3 年期	500
减：未摊销折价额			-13
小计			10,587
合计			20,085

（3）租赁负债

报告期内，发行人租赁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租赁负债	130,664	134,074	-	-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减：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1,722	19,998	-	-
租赁负债合计	108,942	114,076	-	-

新租赁准则实施后，发行人不再区分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对所有租赁（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分别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于原融资租赁，按照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计量租赁负债金额；对于原经营租赁，则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发行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金额。

（4）应付融资租赁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融资租赁款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最低融资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	-	12,062	10,764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	-	11,738	10,257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	-	12,003	9,937
3 年以上	-	-	46,962	47,941
合计	-	-	82,765	78,89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	-	10,544	10,975
应付融资租赁款净额	-	-	72,221	67,924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净额	-	-	9,555	8,341
应付融资租赁款合计	-	-	62,666	59,583

截至 2017 年末及 2018 年末，公司应付融资租赁款分别为 59,583 百万元及 62,666 百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分别为 68.81%及 73.91%。

应付融资租赁款主要由发行人租赁飞机及有关设备所产生的应付款构成。公司自 2019 年起采用新租赁准则，不再区分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发行人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5）大修理准备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大修理准备明细如下表所列：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大修理准备	3,745	3,542	2,831	2,808

为满足飞机经营性租赁合同的要求，发行人在退回飞机时需对机身及发动机进行维修，保证回复至其合同约定的退机状况。公司在综合考虑飞机租赁时间及机型等信息后，确认计提的飞机大修理费用准备。2017年至2018年，公司计提的大修理准备费用较为稳定。2019年末，大修理准备增加711百万元，除因新增租赁飞机及发动机的影响外，还由于执行新租赁准则产生的会计核算调整所致。

（三）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0.33	0.18	0.29	0.26
速动比率（倍）	0.30	0.16	0.27	0.23
资产负债率	73.98%	74.87%	68.30%	71.53%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倍）	-2.36	1.39	1.79	3.16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注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注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注4：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全部利息支出。

航空运输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存在购置飞机及其他飞行设备等大额资本支出需求，债务融资为其重要的融资渠道，因此航空公司普遍保持较高的资产负债率。根据发行人的行业特性，其资产大部分为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等非流动资产，因此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相对偏低，符合航空公司的行业特点。

1、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

报告期内，南方航空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的比较如下：

单位：倍

证券简称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中国国航	0.31	0.28	0.32	0.29	0.33	0.30	0.29	0.27
东方航空	0.23	0.21	0.25	0.22	0.22	0.19	0.23	0.20
南方航空	0.33	0.30	0.18	0.16	0.29	0.27	0.26	0.23
平均值	0.29	0.26	0.25	0.22	0.28	0.25	0.26	0.23

数据来源：根据 A 股上市可比公司的财务报告数据计算。

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0.26、0.29、0.18 及 0.33，速动比率分别为 0.23、0.27、0.16 及 0.30。发行人速动比率与流动比率均较低，与发行人所处的行业特点相一致。发行人 2019 年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是由于发行人于 2019 年使用账面资金偿还部分有息负债，导致货币资金余额出现大幅下降所致。2017 年至 2018 年间，南方航空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持续改善，与行业平均水平较为接近，处在相对合理水平。发行人 2020 年 6 月末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系 2020 年 4 月及 6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 H 股及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到位，进一步提高公司偿债能力所致。

2、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内，南方航空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的比较如下：

资产负债率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中国国航	69.64%	65.55%	58.74%	59.73%
东方航空	78.84%	75.12%	74.93%	75.15%
南方航空	73.98%	74.87%	68.30%	71.53%
平均值	74.15%	71.85%	67.32%	68.80%

数据来源：根据 A 股上市可比公司的财务报告数据计算。

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1.53%、68.30%、74.87%及 73.98%。2017 年至 2018 年间，公司持续深化全面预算管理，不断优化融资结构及债务结构，成本管控水平明显提升，资产负债率得到持续改

善。行业资产负债率自 2019 年起总体出现上升，主要系公司、中国国航及东方航空均开始实施新租赁准则，由此确认与租赁相关的负债规模较 2018 年末大幅上升所致。

3、利息保障倍数

报告期内，南方航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利息保障倍数的比较如下：

单位：倍

利息保障倍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中国国航	-4.14	2.60	3.76	4.33
东方航空	-3.44	2.09	1.68	3.02
南方航空	-2.36	1.39	1.79	3.16
平均值	-3.36	2.03	2.41	3.50

数据来源：根据 A 股上市可比公司的财务报告数据计算。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3.16 倍、1.79 倍、1.39 倍及-2.36 倍。利息保障倍数主要受有息债务规模、利率水平、盈利能力等因素的影响。最近一期行业利息保障倍数均出现大幅下滑，主要系新冠肺炎疫情对航空业冲击较大所致。

综上，报告期内，发行人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和利息保障倍数等财务指标符合正常生产经营状况以及行业特点；发行人实施稳健的财务政策，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发行人持续盈利能力为债务偿付提供了稳定、可靠的偿债源，2020 年以来，航空业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冲击，使得公司偿债能力面临一定压力，但总体偿债能力较强，债务风险较低。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资产周转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次/年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26.20	50.40	51.30	44.86
存货周转率	43.23	75.54	77.45	69.59
总资产周转率	0.25	0.56	0.62	0.61

注 1：应收账款周转率 = 营业收入 / 期初期末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期末存货平均账面价值；

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总资产平均余额。

注 2：2020 年 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及总资产周转率为应收账款年化周转率、存货年化周转率及总资产年化周转率

1、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次/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中国国航	12.16	22.71	29.53	35.82
东方航空	32.46	76.76	64.64	42.79
南方航空	26.20	50.40	51.30	44.86
平均值	23.61	49.96	48.49	41.16

数据来源：根据 A 股上市可比公司的财务报告数据计算。

注：2020 年 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为应收账款年化周转率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4.86 次/年、51.30 次/年、50.40 次/年及 26.20 次/年。发行人与 BSP 销售结算机构的票款回笼周期短，应收账款余额降低，回收效率良好，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行业应收账款周转率在最近一期末出现整体显著下滑，主要系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蔓延，导致航空需求锐减，对行业整体业绩冲击较大所致。

2、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南方航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周转率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次/年

存货周转率	2020 年 1-6 月 ^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中国国航	28.88	56.96	67.46	62.37
东方航空	26.70	49.21	49.53	40.73
南方航空	43.23	75.54	77.45	69.59
平均值	32.94	60.57	64.82	57.56

数据来源：根据 A 股上市可比公司的财务报告数据计算。

注：2020 年 1-6 月存货周转率为存货年化周转率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发行人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69.59 次/年、77.45 次/年、75.54 次/年及 43.23 次/年。公司所属的航空运输业存货主要为航材消耗件，期末存货金额一般较小，因此存货周转率普遍较高。行业存货周转率在最近一期末出现整体显著下滑，主要系为遏制新冠肺炎疫情的蔓延及输入，航空公司均调减了部分航班，使得航空公司营业成本下滑的同时存货量增加，综合使得存货周转率下滑。

3、总资产周转率

报告期内，南方航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总资产周转率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次/年

总资产周转率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中国国航	0.20	0.51	0.57	0.53
东方航空	0.18	0.47	0.50	0.47
南方航空	0.25	0.56	0.62	0.61
平均值	0.21	0.51	0.56	0.54

数据来源：根据 A 股上市可比公司的财务报告数据计算。

注：2020 年 1-6 月总资产周转率为总资产年化周转率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发行人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61 次/年、0.62 次/年、0.56 次/年及 0.25 次/年。2017 年至 2019 年间公司总资产周转率波动于行业波动保持一致，且处于行业较高水平。2020 年上半年，公司、中国国航及东方航空的总资产周转率均出现大幅下滑，主要是由于境内外新冠肺炎疫情防空措施严格，航空客运量大幅下滑导致航空服务业整体收入下滑所致。

二、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盈利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同比变动	金额	同比变动	金额	同比变动	金额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38,964	-46.58%	154,322	7.45%	143,623	12.66%	127,489	11.05%
营业成本	43,144	-33.05%	135,668	5.49%	128,613	15.15%	111,687	15.90%
营业利润	-12,300	-691.63%	3,202	-20.13%	4,009	-50.39%	8,081	101.97%
利润总额	-11,936	-597.33%	4,070	-9.29%	4,487	-49.00%	8,798	15.04%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同比变动	金额	同比变动	金额	同比变动	金额	同比变动
净利润	-9,476	-653.50%	3,095	-10.45%	3,456	-49.42%	6,833	16.0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74	-583.67%	2,651	-11.13%	2,983	-49.56%	5,914	16.97%

随着公司机队规模和专业人员队伍的快速发展，公司航空营运能力逐步提高，在市場中的竞争地位不断提高，带动发行人营业收入规模持续提升，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127,489 百万元、143,623 百万元、154,322 百万元及 38,964 百万元。

航空运输业企业盈利能力受市场需求、燃油价格、汇率等诸多因素影响，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5,914 百万元、2,983 百万元、2,651 百万元及 -8,174 百万元。由于新冠肺炎疫情持续在全球范围蔓延，境内外陆续采取了旅行限制措施，使得公司运输总周转量较同期出现大幅下滑，其营业收入相应出现下降，而航空公司营业成本及费用中飞机折旧、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固定支出占比相对较高，在疫情影响下导致公司盈利能力受到一定冲击。

（一）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总体构成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37,968	97.44%	151,633	98.26%	141,159	98.28%	125,121	98.14%
其他业务收入	996	2.56%	2,689	1.74%	2,464	1.72%	2,368	1.86%
合计	38,964	100.00%	154,322	100.00%	143,623	100.00%	127,489	100.00%

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主营业务主要包括航空客运、航空货运及邮运服务等。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主要原因为近年来发行人通过扩充机队规模、调整运力布局及航班班期时刻，拓展营销渠道以及提高服务水平等手段提高客运收入。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为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的主要来源和核心驱动力，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以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

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8.14%、98.28%、98.26%以及 97.44%，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公司其他业务收入是酒店及旅游收入、航空配餐收入等。

2020 年以来，随着国内外的疫情防控工作逐步升级，对民航业的冲击也更加明显，公司在 2020 年上半年运输总周转量较同期出现大幅下滑，导致其营业收入相应出现下降。

1、主营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各业务板块收入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客运	28,793	75.83%	138,502	91.34%	128,038	90.70%	112,791	90.15%
货运及 邮运	7,667	20.19%	9,615	6.34%	10,026	7.10%	9,082	7.26%
其他	1,508	3.97%	3,516	2.32%	3,095	2.19%	3,248	2.60%
合计	37,968	100.00%	151,633	100.00%	141,159	100.00%	125,121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加，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25,121 百万元、141,159 百万元、151,633 百万元及 37,968 百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以航空客运收入为主。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航空客运收入分别为 112,791 百万元、128,038 百万元、138,502 百万元及 28,793 百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90.15%、90.70%、91.34%及 75.83%。2017 年至 2019 年间公司航空客运收入保持稳定增加趋势，主要由于公司机队规模的持续扩大以及航线结构不断优化使得客座率逐年提升，同时受益于民航业供需改善和票价市场化改革使得航空营运收入持续增加所致。2020 年 1-6 月公司客运收入占比下滑，主要是受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影响，使得航空客运需求量锐减。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航空货运及邮运收入分别 9,082 百万元、10,026 百万元、9,615 百万元及 7,667 百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7.26%、7.10%、6.34%及 20.19%。2017 年至 2019 年间，公司航空货运及邮运收入总体较为稳定。2020 年上半年新冠疫情对货运业务影响相对较低，公司大力发展货运业

务拓展新增收入来源，导致公司航空货运及邮运收入占比出现明显上升。

2、其他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各业务板块收入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酒店及旅游	165	16.57%	712	26.48%	676	27.44%	547	23.10%
航空配餐	112	11.24%	353	13.13%	391	15.87%	335	14.15%
其他	719	72.19%	1,624	60.39%	1,397	56.70%	1,486	62.75%
合计	996	100.00%	2,689	100.00%	2,464	100.00%	2,368	100.00%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 2,368 百万元、2,464 百万元、2,689 百万元及 996 百万元。

3、分地区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地域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地域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国内	24,322	62.42%	112,671	73.01%	105,850	73.70%	95,372	74.81%
国际	14,642	37.58%	41,651	26.99%	37,773	26.30%	32,117	25.19%
合计	38,964	100.00%	154,322	100.00%	143,623	100.00%	127,48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航空业务区域集中在国内市场，国内航线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超过 65%。与此同时，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新开国际航线，强化中转功能，全力打造“广州之路”国际航空枢纽，国际收入及占比持续提升。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国际收入分别为 32,117 百万元、37,773 百万元、41,651 百万元及 14,642 百万元，占营业收入之比分别为 25.19%、26.30%、26.99%及 37.58%，成为公司航线网络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营业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及主要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燃油成本	8,399	21.56%	42,814	27.74%	42,922	29.89%	31,895	25.02%
职工薪酬费用	8,341	21.41%	21,284	13.79%	19,089	13.29%	17,878	14.02%
折旧与摊销费用	11,855	30.43%	23,477	15.21%	13,582	9.46%	12,575	9.86%
起降费用	4,359	11.19%	17,658	11.44%	15,980	11.13%	14,910	11.70%
飞机、发动机维修费	4,099	10.52%	8,565	5.55%	8,332	5.80%	7,792	6.11%
租赁费及税费	419	1.08%	1,412	0.91%	8,726	6.08%	8,022	6.29%
餐食机供品费用	864	2.22%	3,975	2.58%	3,734	2.60%	3,379	2.65%
其他	4,142	10.63%	14,721	9.54%	14,686	10.23%	13,903	10.91%
主营业务成本小计	42,478	109.02%	133,906	86.77%	127,051	88.48%	110,354	86.56%
其他业务成本	666	1.71%	1,762	1.14%	1,562	1.09%	1,333	1.05%
合计	43,144	110.73%	135,668	87.91%	128,613	89.55%	111,687	87.61%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燃油成本、职工薪酬费用、折旧费用、起降费用等，其中燃油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较大，航空燃油成本的波动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及盈利能力具有较大影响。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111,687 百万元、128,613 百万元、135,668 百万元及 43,144 百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保持持续增长趋势，一方面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呈现稳定增长态势，营业成本与营业收入保持相同变化趋势；另一方面，报告期内航油价格波动较为明显。2018 年燃油价格大幅上升，导致公司燃油成本金额及占比上升幅度明显，公司营业成本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 2017 年的 87.61% 提升至 2018 年的 89.55%，与此同时燃油成本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 2017 年的 25.02% 提升至 2018 年的 29.89%；2019 年由于燃油价格回落，燃油成本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 2018 年的 29.89% 减少至 2019 年的 27.74%，是营业成本波动的主要影响因素之一。2020 年 1-6 月，公司燃油成本大幅减少，主要系受新冠肺炎疫情管控措施影响，使得航空客运需求量大幅下滑，燃油需求量也随之减少；同时受国际

原油价格战影响，燃油价格在一季度出现明显下滑；此外受益于民航局发布《民航局关于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有关支持政策的通知》的相关政策，境内航空公司境内航班航空燃油进销差价基准价降低 8%，进一步降低了航空燃油支出。

2018 年，公司非航油成本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体稳中有降，2019 年起公司开始实施新租赁准则，公司符合新租赁准则确认条件的经营租赁纳入使用权资产中进行核算并计提折旧，导致 2019 年折旧费用与飞机、发动机经营租赁费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出现大幅波动，但二者占营业收入比重之和则保持相对稳定。2020 年上半年，公司通过售后回租、加快退租、调整服务标准等方法，降低飞机相关运营成本，同时进一步缩减基建技改投入，采取稳妥方式控制人工成本，降低疫情期间成本支出压力。

（三）毛利和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和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营业收入	38,964	-46.58%	154,322	7.45%	143,623	12.66%	127,489	11.05%
营业成本	43,144	-33.05%	135,668	5.49%	128,613	15.15%	111,687	15.90%
毛利	-4,180	-149.21%	18,654	24.28%	15,010	-5.01%	15,802	-14.27%
毛利率	-10.73%		12.09%		10.45%		12.39%	

注 1：毛利=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注 2：毛利率=毛利/营业收入。

注 3：2020 年 1-6 月增长率=（2020 年 1-6 月数据-2019 年 1-6 月数据）/2019 年 1-6 月数据

报告期内，按照发行人主营业务、其他业务划分的毛利和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营业收入	37,968	996	151,633	2,689	141,159	2,464	125,121	2,368
营业成本	42,478	666	133,906	1,762	127,051	1,562	110,354	1,333
毛利	-4,510	330	17,727	927	14,108	902	14,767	1,035
毛利率	-11.88%	33.13%	11.69%	34.47%	9.99%	36.61%	11.80%	43.71%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主要由毛利率相对较低的主营业务构成，报告期内占比约为95%，毛利率相对较高的其他业务贡献毛利水平相对较低，公司总体业务结构在报告期内保持稳定。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分别实现毛利 15,802 百万元、15,010 百万元、18,654 百万元及-4,180 百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12.39%、10.45%、12.09%及-10.73%。报告期内，发行人毛利波动主要系航油价格波动导致成本变动所致。2020 年以来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公司运输总周转量较同期出现大幅下滑，导致其营业收入相应出现下降，而航空公司营业成本及费用中飞机折旧、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固定支出占比相对较高，在疫情影响下导致公司盈利能力受到一定冲击。但随着疫情控制情况逐渐向好，航空客运需求有望在未来逐渐恢复。

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如下：

毛利率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中国国航	-15.23%	16.84%	15.82%	17.36%
东方航空	-29.27%	11.30%	10.90%	11.24%
南方航空	-10.73%	12.09%	10.45%	12.39%
平均值	-18.41%	13.41%	12.39%	13.66%

数据来源：根据 A 股上市可比航空公司的财务报告数据计算。

报告期内，发行人毛利率与行业平均毛利率变动方向一致，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持续盈利能力较为稳定。2020 年，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对整体民航业冲击较大，同行业公司均在一季度出现亏损，使得毛利率大幅下滑。

（四）利润主要来源及经营成果变化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利润表主要项目构成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8,964	154,322	143,623	127,489
减：营业成本	43,144	135,668	128,613	111,687
税金及附加	141	348	272	217
销售费用	2,335	7,923	7,086	6,967
管理费用	1,715	4,040	3,736	3,426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研发费用	164	352	221	173
财务费用	4,528	7,460	5,108	1,121
其中：利息费用	3,405	5,845	3,202	2,747
利息收入	42	74	125	89
资产减值损失	-	38	12	442
信用减值损失	13	13	3	-
加：其他收益	1,194	4,084	4,320	3,058
投资收益	-585	225	483	6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59	200	463	51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86	265	12	-64
资产处置收益	81	148	622	1,006
二、营业利润	-12,300	3,202	4,009	8,081
加：营业外收入	399	924	849	886
减：营业外支出	35	56	371	169
三、利润总额	-11,936	4,070	4,487	8,798
减：所得税费用	-2,460	975	1,031	1,965
四、净利润	-9,476	3,095	3,456	6,8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74	2,651	2,983	5,914
少数股东损益	-1,302	444	473	919

1、营业收入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营业收入的变动情况参见本节之“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的相关内容。

2、营业成本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营业成本的变动情况参见本节之“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二）营业成本分析”的相关内容。

3、期间费用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期间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2,335	5.99%	7,923	5.13%	7,086	4.93%	6,967	5.46%
管理费用	1,715	4.40%	4,040	2.62%	3,736	2.60%	3,426	2.69%
研发费用	164	0.42%	352	0.23%	221	0.15%	173	0.14%
财务费用	4,528	11.62%	7,460	4.83%	5,108	3.56%	1,121	0.88%
合计	8,742	22.44%	19,775	12.81%	16,151	11.25%	11,687	9.17%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 11,687 百万元、16,151 百万元、19,775 百万元及 8,742 百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17%、11.25%、12.81%及 22.44%。报告期内，期间费用波动主要是由于人民币兑换外币的汇率波动较大，使得发行人汇兑损益大幅波动从而对财务费用产生了较大影响。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业务代理手续费	375	0.96%	2,214	1.43%	2,027	1.41%	1,935	1.52%
工资及福利	1,267	3.25%	3,067	1.99%	2,876	2.00%	2,902	2.28%
电脑订座费	134	0.34%	959	0.62%	892	0.62%	835	0.65%
宣传广告费	24	0.06%	314	0.20%	217	0.15%	196	0.15%
其他	535	1.37%	1,369	0.89%	1,074	0.75%	1,099	0.86%
合计	2,335	5.99%	7,923	5.13%	7,086	4.93%	6,967	5.46%

公司销售费用由业务代理手续费、工资及福利、电脑订座费、宣传广告费及其他等构成。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6,967 百万元、7,086 百万元、7,923 百万元及 2,335 百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46%、4.93%、5.13%及 5.99%。2017-2019 年度，销售费用相对保持稳定。2020 年上半年，随着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持续展开，公司业务代理手续费、电脑订座费、工

资及福利等销售费用均出现下滑，而由于发行人营业收入同比下滑较为明显，使得销售费用占比总体较 2019 年度增加。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工资及福利	1,104	2.83%	2,563	1.66%	2,289	1.59%	2,234	1.75%
折旧与摊销费用	273	0.70%	528	0.34%	289	0.20%	263	0.21%
税费	-	-	-	-	-	-	7	0.01%
办公及水电费	52	0.13%	110	0.07%	146	0.10%	128	0.10%
维修及物业管理费	60	0.15%	170	0.11%	129	0.09%	103	0.08%
其他	226	0.58%	669	0.43%	883	0.61%	691	0.54%
合计	1,715	4.40%	4,040	2.62%	3,736	2.60%	3,426	2.69%

公司的管理费用由工资及福利、折旧费、税费、办公及水电费、维修及物业管理费及其他等构成，其中工资及福利占比较高。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3,426 百万元、3,736 百万元、4,040 百万元及 1,715 百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69%、2.60%、2.62%及 4.40%，2017-2019 年度，管理费用逐年增加，主要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的职工薪酬和折旧摊销费用增幅较大所致。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借款、债券及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3,617	9.28%	7,124	4.62%	4,287	2.98%	3,654	2.87%
其他利息支出	-	-	-	-	-	-	1	0.00%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212	0.54%	1,279	0.83%	1,085	0.76%	908	0.71%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减：存款的利息收入	42	0.11%	74	0.05%	125	0.09%	89	0.07%
净汇兑（收益）/损失	1,117	2.87%	1,472	0.95%	1,742	1.21%	-1,790	-1.40%
其他财务费用	48	0.12%	217	0.14%	289	0.20%	253	0.20%
合计	4,528	11.62%	7,460	4.83%	5,108	3.56%	1,121	0.88%

注：发行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新租赁准则，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由租赁负债所产生利息支出记入财务费用。

发行人的财务费用主要由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净汇兑（收益）/损失和资本化利息支出构成。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的财务费用分别为 1,121 百万元、5,108 百万元、7,460 百万元及 4,528 百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88%、3.56%、4.83%及 11.62%。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波动较大。一方面系发行人大量的租赁负债和部分银行贷款均以外币为单位，主要是美元、欧元及日元，因此汇率波动对发行人财务费用构成较大影响。另一方面，公司自 2019 年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租赁负债产生的利息支出范围较原准则出现扩大，导致 2019 年财务费用出现大幅上升。2020 年上半年，发行人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1,285 百万元，主要由于汇率波动使得公司净汇兑损失增加。

（五）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构成及对净利润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益	81	140	598	9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	45	28	17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转回	-	-	4	-
收购合营公司按购买日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原持有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	-	13	-	88
企业取得子公司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5	-	-
持有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	3	-8	-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税前利润	-	-	-	1
扣除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益、政府补助及企业取得子公司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支净额	351	826	474	366
所得税影响额	-109	-252	-265	-353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86	-80	-190	-361
合计	244	700	641	702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包括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所得税影响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等。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702 百万元、641 百万元、700 百万元及 244 百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1.87%、21.49%、26.41%及-2.99%。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包括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其他各项营业外收支净额、所得税影响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等。

（六）纳税情况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税收法规，依法纳税，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发生重大偷税及欠税行为。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213	176,253	163,476	143,3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658	138,131	143,891	121,9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5	38,122	19,585	21,4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1	1,977	3,965	6,2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09	16,601	24,473	14,715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8	-14,624	-20,508	-8,4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411	84,971	52,865	45,5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364	113,818	51,900	56,133
筹资活动取得/（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47	-28,847	965	-10,5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	6	11	-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5,521	-5,343	53	2,37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49	7,192	7,139	4,76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70	1,849	7,192	7,139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期的合并财务报表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109	171,535	159,144	139,2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	187	242	4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6	4,531	4,090	3,6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213	176,253	163,476	143,3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868	107,054	113,611	94,01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210	26,816	25,245	23,0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25	3,091	3,247	3,8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5	1,170	1,788	1,0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658	138,131	143,891	121,9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5	38,122	19,585	21,404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1,404 百万元、19,585 百万元、38,122 百万元及-4,445 百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出现波动主要由于航油价格变化导致购买商品、接

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波动，同时由于发行人自 2019 年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原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的租赁费支出在筹资活动中呈列。

2017-2019 各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体现了其良好的收益质量，为维持正常的运营及资本性支出提供了良好的资金基础，从根本上保障了其偿债能力和现金分红能力。2020 年上半年，受新冠肺炎疫情管控措施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受到明显冲击，但随着疫情的不断缓解及复工复产的稳步推进，公司及时调整运力投入并恢复部分航班，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表现有望得到提升。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期的合并财务报表投资活动现金流净额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	492	-	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6	283	139	2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450	814	3,550	5,92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取得的现金净额	-	176	6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	212	270	1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1	1,977	3,965	6,2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987	15,622	24,033	13,8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722	979	440	18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6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09	16,601	24,473	14,7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8	-14,624	-20,508	-8,445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445 百万元、-20,508 百万元、-14,624 百万元及-3,088 百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值，主要是由于公司所处的航空运输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发行人需持续扩大机队规模，以增强主营业务的核心竞争力。同时报告期内发行人加快大兴国际机场南航基地项目建设，围绕大兴国际机场全力打造北京

核心枢纽，以上项目均面临较大的资本支出需求。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951	-	10,980	1,72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72	404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2,660	33,985	34,385	42,85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2,800	50,986	7,500	1,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411	84,971	52,865	45,57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74,678	106,109	46,538	51,1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426	7,709	5,362	5,0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利润、股利	5	82	98	26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支付的现金	260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364	113,818	51,900	56,133
筹资活动取得/（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47	-28,847	965	-10,554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554 百万元、965 百万元、-28,847 百万元及 23,047 百万元。2018 年由于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产生较大的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使当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提升。2019 年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8,847 百万元，主要是执行新租赁准则，原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的租赁费支出在筹资活动中呈列以及灵活运用多种低成本工具直接融资所致。2020 年上半年，发行人的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完成 A 股及 H 股非公开发行，以及新增借款及发行多笔中期票据和公司债券收到的现金，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资本性支出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987	15,622	24,033	13,846

（二）未来可预见的主要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除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外，未来一至两年，公司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主要是为适应公司运营规模的扩大，而用于引进飞机、备用发动机及其他。

关于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请参见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

五、报告期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一）会计政策变更

1、2017 年主要会计政策变动情况

（1）公司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规定，对 2017 年 5 月 28 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进行了重新梳理，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

采用该准则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采用该准则后，公司修改了财务报表的列报，包括在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等。

（2）公司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规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进行了重新梳理，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采用该准则对公司的影响如下：（a）对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由原确认为递延收益改为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b）对于与收益相关且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在计入利润表时，由原计入营业外收入改为直接计入相关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公司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

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编制了2017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比较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调整。根据该文件要求,公司在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上述项目原在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反映。

本期会计政策变更对2017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分析如下:固定资产减少273百万元及124百万元、无形资产减少28百万元及28百万元、递延收益减少301百万元及152百万元。

本期会计政策变更2017年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各项目的影响分析如下:资产处置收益增加1,006百万元及45百万元、其他收益增加3,058百万元及2,119百万元、营业外收入减少4,008百万元及2,120百万元、营业外支出合并报表减少3百万元、主营业务成本减少48百万元及39百万元、销售费用减少5百万元及5百万元。

2、2018年主要会计政策变动情况

(1) 公司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7月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自2018年1月1日起采用新的收入准则。并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公司2018年1月1日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采用该准则对公司的影响如下:(a)对于常旅客里程奖励计划。在新收入准则下,分摊比例按照奖励里程和运输服务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确定。公司分摊至奖励里程的交易价格改变,并同时影响运输收入与合同负债的确认金额;(b)对于弃用机票,在新收入准则下,当公司预收机票款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公司于提供运输服务时,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预期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其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能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 公司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自2018年1月1日起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

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18 年 1 月 1 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8 年 1 月 1 日年初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同时，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3）公司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9 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0 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1 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2 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9-12 号准则。采用解释第 9-12 号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公司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和 2019 年 1 月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的规定，编制了 2018 年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本期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通过追溯调整法对 2018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各项目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非流动资产增加 115 百万元，流动负债减少 531 百万元，非流动负债减少 44 百万元，股东权益增加 690 百万元。

3、2019 年主要会计政策变动情况

（1）公司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新租赁准则。

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公司在新租赁准则下根据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采用新准则对公司的影响如下：

1）公司作为承租人时，新租赁准则下，公司不再区分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公司对所有租赁（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2）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在新租赁准则下，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应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

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公司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公司根据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修订）》，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采用新非货币资产交换准则。新准则明确了换入资产的确认时点和换出资产的终止确认时点并规定了两个时点不一致时的会计处理方法，修订了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中同时换入或换出多项资产时的计量原则，此外新增了对非货币资产交换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及其原因的披露要求。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该准则规定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再进行追溯调整。采用该准则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公司根据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修订）》，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采用新债务重组准则。新准则规定债务重组中涉及的金融工具的确认、计量和列报适用金融工具相关准则的规定。对于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准则 12 号（2019）修改了债权人受让非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计量原则，并对于债务人在债务重组中产生的利得和损失不再区分资产转让损益和债务重组损益两项损益进行列报。对于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准则 12 号（2019）修改了债权人初始确认享有股份的计量原则，并对于债务人初始确认权益工具的计量原则增加了指引。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该准则规定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再进行追溯调整。采用该准则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本期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通过追溯调整法对 2019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各项目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流动资产减少 811 百万元，非流动资产增加 45,481 百万元，流动负债增加 6,886 百万元，非流动负债增加 41,246 百万元，股东权益减少 3,462 百万元。

4、2020 年 1-6 月主要会计政策变动情况

(1) 公司于 2020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解释第 13 号”），解释第 13 号修订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业务的判断条件，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经营活动或资产的组合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引入了“集中度测试”的选择。此外，解释第 13 号进一步明确了企业的关联方还包括企业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及对企业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等。解释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采用该准则未对公司的合并财务状况、合并经营成果和关联方披露产生重大影响。

(2) 公司于 2020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颁布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财会[2020]10 号规定对于满足一定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让提供了简化方法。如果企业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则不需要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需要重新评估租赁分类。财会[2020]10 号自 2020 年 6 月 24 日起施行，公司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除飞机及发动机以外的其他租赁的相关租金减让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未对公司的合并财务状况和合并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对于固定资产及使用权资产中的发动机替换件，公司原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经过分析多年积累的运营数据，评估发动机替换件的实际消耗模式和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公司认为发动机替换件的消耗与实际的飞行小时更为直接相关。因此，公司认为将发动机替换件的折旧方法变更为工作量法能够更为真实反映资产实际消耗情况，更加客观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该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自 2020 年 4 月 1 日起执行。针对发动机替换件折旧方法的变更对比如下：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预计使用年限/预计飞行小时	3-5.5 年	9-42 千小时
预计净残值率	-	-
年折旧率/千小时折旧率	18.2%-33.3%	2.4%-11.1%

除以上会计估计变更外，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无其他会计估计变更。

（三）会计差错更正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无会计差错更正。

六、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情况

（一）重大担保事项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正在履行的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对象提供的担保共计担保余额 229,238,088.41 元，均为发行人为其招收的采用自费模式培养并申请个人贷款的部分飞行学员的培训费及学杂费贷款提供担保，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厦门航空正在履行的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对象提供的担保共计担保余额 13,961,814.12 元，均为厦门航空为其招收的采用半自费模式培养并申请个人贷款的部分飞行学员的培训费贷款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与发行人的关系	担保余额（元）	担保方式	是否设置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1	南方航空	飞行学员	/	229,238,088.41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2	厦门航空	飞行学员	/	13,961,814.12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上述发行人为其招收的部分飞行学员的培训费及学杂费贷款提供的对外担保，均已设置反担保：由发行人、被担保方（飞行学员）、被担保方的直系亲属三方签署《飞行学员送培协议》，其中被担保方的直系亲属同意为发行人已经为被担保方履行的所有债务和实现债权的费用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厦门航空为其招收的部分飞行学员的培训费贷款提供的对外担保，均已设置反担保：由被担保方（飞行学员）的直系亲属保证向厦门航空提供连带责任的反担保，担保范围包括：根据贷款合同由厦门航空履行保证义务代被担保方偿还的全部款项、上述代偿款自付款之日起的利息、实现债权的费用。

（二）重大诉讼、仲裁及其他或有事项等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发行人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结的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发行人及其分支机构、控股子公司尚未了结的涉案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诉讼或仲裁情况如下：

序号	原告/ 申请人	被告/被申 请人	案由	涉案金额	案件进展
1	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南方航空	合资公司的出资纠纷	抵付投资款 7,140 万元及启动资金 180 万元及相应利息	仲裁申请已受理
2	南方航空	NOVOAIR LIMITED	代理合同纠纷	机票款孟加拉塔卡 106,238,182.00 元、仲裁费及律师费港币 1,720,106.32 元 合计约合人民币 1,026 万元	暂未强制执行完毕

1、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诉南方航空合资企业经营纠纷案

发行人与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机场”）于 2003 年 4 月签订《关于合资经营广州白云航空货站有限责任公司合同书》，约定双方合资经营广州白云航空货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货站”）。发行人与白云机场约定，白云机场使用应收发行人的起降费、地服费 7,140 万元抵付白云机场应支付的注册资本，并由白云机场支付 180 万元作为启动资金。广州货站自注册成立之日起，一直未能独立运营，其营业执照已于 2007 年 1 月 29 日被广州市工商局依法吊销。因广州货站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后一直未进行清算，白云机场于 2020 年 5 月向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诉请发行人向白云机场返还广州货站抵付投资款 7,140 万元、启动资金 180 万元及相应利息。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白云机场的仲裁申请已被受理，广州仲裁委员会拟定于 2020 年 9 月 3 日开庭审理本案。

由于广州货站并未独立运营，上述纠纷不会给发行人业务实际运营带来重大不利影响，且争议总金额占发行人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净资产规模较小，不足 1%，因此不会对本次发行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2、南方航空诉 NOVOAIR LIMITED 代理合同纠纷案

发行人与 NOVOAIR LIMITED 在 2012 年 6 月签署机票销售代理协议，合同约定由 NOVOAIR LIMITED 代理发行人在孟加拉国的机票销售业务。2014 年 11 月，因 NOVOAIR LIMITED 未向发行人支付 2013 年 4 月的机票销售款，发行人向香港国际仲

裁中心提请仲裁，诉请 NOVOAIR LIMITED 支付机票款项、违约金、利息及诉讼成本。香港国际仲裁中心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裁定 NOVOAIR LIMITED 应向发行人支付拖欠的机票款 106,238,182 孟加拉塔卡、仲裁费及律师费港币 1,720,106.32 元（合计约合人民币 1,026 万元）。发行人已委托孟加拉国律师在当地申请强制执行香港仲裁中心对本案的仲裁裁决。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前述强制执行流程尚未完成。

上述涉案标的额占发行人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和净资产的比例均较小，不足 1%，发行人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即便存在无法执行的风险，亦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行政处罚

1、发行人及其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比超过 5%的控股子公司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的行政处罚情况

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比超过 5%的控股子公司最近 36 个月受到的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1) 民航主管部门 1 万元及以上的行政处罚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发行人及合并报表范围内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比超过 5%的控股子公司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的民航主管部门 1 万元及以上的行政处罚如下：

编号	被处理单位	处罚机关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处罚内容	是否已整改完成
1	南方航空	民航中南局	《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第五十八条第（二）项	2019 年 4 月	罚款 1.5 万元	是
2	南方航空	民航中南局	《大型飞机公共航空运输承运人运行合格审定规则》T 章第 531 条（a）款	2019 年 5 月	罚款 2.9 万元	是
3	南方航空	民航中南局	《大型飞机公共航空运输承运人运行合格审定规则》V 章第 691 条（a）款	2018 年 7 月	罚款 2.9 万元	是
4	南方航空	民航中南局	《航空正常管理规定》第四十六条第二款	2018 年 8 月	罚款 1 万元	是
5	南方航空	民航中南局	《大型飞机公共航空运输承运人运行合格审定规则》N 章第 401 条（a）款第（1）项	2019 年 11 月	罚款 2.9 万元	是
6	南方航空	民航新疆局	《大型飞机公共航空运输承运人运行合格审定规则》E 章第 105 条	2019 年 5 月	罚款 2.5 万元	是
7	南方航空	民航华北局	《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第七十四条	2019 年 8 月	罚款 1 万元	是
8	南方航空	民航华北	《航空正常管理规定》第三十三条第	2019 年	罚款 2.1 万	是

编号	被处理单位	处罚机关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处罚内容	是否已整改完成
		局	一款	10 月	元	
9	南方航空深圳分公司	民航中南局	《运输机场运行安全管理规定》第三十五条第一款	2019 年 4 月	罚款 1 万元	是
10	南方航空黑龙江分公司	民航东北局	《民用航空安全管理规定》第二十条	2019 年 10 月	罚款 2.9 万元	是
11	南方航空新疆分公司	民航新疆局	《民用航空安全管理规定》第二十条	2019 年 9 月	罚款 2.5 万元	是
12	南方航空北方分公司	民航东北局	《大型飞机公共航空运输承运人运行合格审定规则》P 章第 495 条	2019 年 10 月	罚款 2 万元	是
13	南方航空北方分公司	民航东北局	《大型飞机公共航空运输承运人运行合格审定规则》T 章第 531 条 (f) 款	2019 年 11 月	罚款 2.9 万元	是
14	南方航空吉林分公司	民航东北局	《民用航空安全管理规定》第二十条	2019 年 5 月	罚款 2.5 万元	是
15	南方航空吉林分公司	民航东北局	《大型飞机公共航空运输承运人运行合格审定规则》U 章第 649 条 b 款	2020 年 2 月	罚款 2.9 万元	是
16	南方航空吉林分公司	民航东北局	《大型飞机公共航空运输承运人运行合格审定规则》X 章第 121.743 条 (a) 款	2020 年 2 月	罚款 2.9 万元	是
17	南方航空	民航中南局	《大型飞机公共航空运输承运人运行合格审定规则》第 121.381 条(a)款	2020 年 3 月	罚款 2 万元	是
18	南方航空	民航中南局	《大型飞机公共航空运输承运人运行合格审定规则》第 363 条	2020 年 4 月	罚款 2.9 万元	是
19	南方航空湖南分公司	民航中南局	《民用航空安全信息管理规定》第十四条之（三）	2020 年 4 月	罚款 2 万元	是
20	南方航空海南分公司	民航中南局	《民用航空安全检查规则》第十八条	2020 年 4 月	罚款 1 万元	是
21	南方航空北方分公司	民航东北监管局	《大型飞机公共航空运输承运人运行合格审定规则》M 章第 121.381 条 (a) 款	2020 年 6 月	罚款 2 万元	是
22	南方航空	民航中南局	《大型飞机公共航空运输承运人运行合格审定规则》C 章第 121.42 条(a) 款第（2）（3）项	2020 年 7 月	罚款 1.5 万元	【是】
23	南方航空	民航中南局	《民用航空安全信息管理规定》第十四条之（三）	2020 年 7 月	罚款 1 万元	【是】
24	南方航空吉林分公司	民航东北局	《公共航空旅客运输飞行中安全保卫工作规则》第三十条、三十一条第一款	2020 年 8 月	罚款 2 万元	是

根据民航局政策法规司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及 2020 年 6 月 24 日出具的《证明》，在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5 月 20 日期间，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公司、下属厦门航空有限公司、南航通用航空有限公司、中国南方航空河南航空有限公司、贵州航空有限公司、汕头航空有限公司、珠海航空有限公司、重庆航空有限责任公司、江

西航空有限公司和河北航空有限公司均没有因违反民用航空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因此，上述第 1-20 项行政处罚所涉违法行为均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上述第 21 至 24 项处罚为发行人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之后受到的处罚，其中：

（1）第 21 和 22 项分别为发行人违反《大型飞机公共航空运输承运人运行合格审定规则》M 章“机组成员和其他航空人员的要求”及 C 章“管理运行合格证持有人的一般规定”规则所致，该 2 项行政处罚的依据为《大型飞机公共航空运输承运人运行合格审定规则》第 121.763 条规定“（a）合格证持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且情节轻微的，局方可以责令其停止违法行为，并处以警告或者人民币 1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1）违反本规则 C 章的规定，未满足合格证持有人管理一般规定的；……；（8）违反本规则 M 章、O 章、R 章或者 Q 章的规定，机组成员和其他航空人员不符合规定的要求，未按照规定使用或者搭配航空人员的；……”，因此，该 2 项处罚情节轻微，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2）第 23 项为发行人违反《民用航空安全信息管理规定》第十四条之（三）规定所致，该项行政处罚的依据为《民用航空安全信息管理规定》第三十九条规定“企事业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局方给予警告，或处 1 万元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处 2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的罚款：……（二）违反本规定第十四条，未按规定报告在我国境内发生的事件的；……”，该项处罚金额为 1 万元，不属于《规定》第三十九条所示的情节严重情形下的罚款区间，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3）第 24 项为发行人吉林分公司违反《公共航空旅客运输飞行中安全保卫工作规则》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第一款规定所致，该项行政处罚的依据为《公共航空旅客运输飞行中安全保卫工作规则》第三十九条规定“公共航空运输企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地区管理局责令其停止违法行为，处以一万元以上三万元以下罚款：……（二）违反本规则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第一款，未按规定执行航空安全员飞行值勤期限限制、累积飞行时间、值勤时间限制和休息时间的”该项处罚金额为 2 万元，不属于处于《工作规则》第三十九条所规定罚款金额区间的较高额度，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综上，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比超过 5%的重要子公司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的民航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所涉行为均不构成

成重大违法行为，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2) 其他主管部门 1 万元及以上行政处罚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发行人及合并报表范围内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比超过 5% 的控股子公司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的其他主管部门 1 万元及以上的行政处罚如下：

编号	被处罚单位	处罚机关	处罚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违法行为的核查	处罚日期	是否已完成整改
1	南方航空三亚分公司	三亚市环保局	因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经验收即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罚款 35 万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违反本条例规定，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建成、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建设项目即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或者在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中弄虚作假的，由县级以上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处 20 万元以上 100 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不改正的，处 100 万元以上 200 万元以下的罚款...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或者生态破坏的，责令停止生产或者使用，或者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关闭。” 该项行政处罚金额为 35 万元，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中逾期不改正或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或者生态破坏的情形；同时，罚款金额处于罚款金额区间的较低额度。因此，该项行政处罚涉及的违规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2018 年 4 月	是
2	南方航空北京分公司	顺义区环保局	两辆移动机械设备排放烟度值超过北京市规定的在用非道路柴油机械排放烟度限值，罚款 1 万元。	根据《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一十四条“使用排放不合格的非道路移动机械，或者在用重型柴油车、非道路移动机械未按照规定加装、更换污染控制装置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生态环境等主管部门按照职责责令改正，处五千元的罚款”、第九十九条“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改正或者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并处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停业、关闭：（一）未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排放大气污染物的；（二）超过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或者超过重点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排放大气污染物的；（三）通过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大气污染物的。” 结合上述规定，发行人因两辆移动机械设备合计受到处罚 1 万元，不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2019 年 9 月	是
3	南方航空	上海市嘉定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因违反建设工程的建设程序管理规定，罚款 20 万元。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五十六条“建设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处 20 万元以上 50 万元以下的罚款...（四）施工图设计文件未经审查或者审查不合格，擅自施工的”、第五十七条“建设单位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未经批准，擅自施工的，责令停止施工，限期改正，处工程合同价款百分之一以上百分之二以下的罚款。” 该项行政处罚金额为 20 万元，处于《建设工程质量	2018 年 10 月	是

编号	被处罚单位	处罚机关	处罚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违法行为的核查	处罚日期	是否已完成整改
				管理条例》第五十六条规定罚款金额区间的最低值，且未触及第五十七条责令停止施工的情形。因此该项行政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4	南方航空	北京机场出入境边防检查站、武汉机场出入境边防检查站	航班 API 及纸质舱单申请旅客或机组员工人数不准确，分别处以 1 万、1 万、1.6 万、1.6 万、1 万及 1 万元罚款。	根据《出境入境管理法》八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交通运输工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对其负责人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二）未按照规定如实申报员工、旅客、货物或者物品等信息，或者拒绝协助出境入境边防检查的；……。”该 6 项处罚罚款金额单笔不超过 1.6 万元，较“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的罚款档属于较低区间。因此，该等行政处罚涉及的违规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2018 年 4 月、5 月、6 月、2019 年 3 月、6 月	是
5	南方航空	顺义区公安消防支队	消防设施未保存完好，罚款 2 万元。	根据《消防法》第六十条第一款第一项、第六十五条第二款规定：“单位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一）消防设施、器材或者消防安全标志的配置、设置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者未保持完好有效的；……”“人员密集场所使用不合格的消防产品或者国家明令淘汰的消防产品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产停业。”上述处罚金额为 2 万元属较低区间，未触及情节严重的情形。因此，该项行政处罚涉及的违规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2017 年 10 月	是

综上，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比超过 5%的重要子公司受到的上述行政处罚所涉行为均不属于情节严重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2、发行人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占比均不超过 5%的控股子公司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的行政处罚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占比不超过 5%的控股子公司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3、上市公司现任董事、高管最近 36 个月受到过证监会行政处罚或最近 12 个月是否受到过交易所公开谴责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发行人现任董事、高管最近 36 个月未受到过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 12 个月未受到过交易所公开谴责。

4、上市公司或其现任董事、高管是否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发行人现任董事、高管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5、发行人是否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前述行政处罚行为是否构成本次发行的法律障碍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相关事项具体规定如下：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六条（三）“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任职资格，能够忠实和勤勉地履行职务，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的行为，且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九条“上市公司最近三十六个月内财务会计文件无虚假记载，且不存在下列重大违法行为：（一）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者受到刑事处罚；（二）违反工商、税收、土地、环保、海关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或者受到刑事处罚；（三）违反国家其他法律、行政法规且情节严重的行为”。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上市公司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公开发行证券：（三）上市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五）上市公司或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综上所述，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最近 36 个月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发行人现任董事、高管最近 36 个月不存在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亦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受到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发行人及其现任董事、高管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

被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发行人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四）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期后事项

七、公司财务状况以及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一）公司资产负债状况及发展趋势

1、资产状况发展趋势

南方航空是中国运输飞机最多、航线网络最发达、年客运量最大的航空公司，随着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上升为国家战略，公司亦迎来了重要的发展机遇。面对机遇与挑战并存的市场环境，南方航空一直继续坚持稳健发展的思路，一方面不断夯实航空安全基础，另一方面为积极应对市场需求，进一步扩大机队规模，优化机队结构。2019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进一步扩大机队规模，增强公司主营业务的核心竞争力，优化公司财务状况，为公司实现战略目标奠定坚实基础。未来，随着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均有所增长，随着未来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陆续实现转股，既能壮大公司的资本实力、改善公司的资本结构，又能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也将逐步降低。

2、负债状况发展趋势

随着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司债务规模将会增大，资产负债率也将相应提升，但仍将保持在合理水平。公司未来亦将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努力降低融资成本，并保持合理的资本结构。报告期内公司负债结构较为稳定，非流动负债占比略高于流动负债，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将在短期内使得公司非流动负债规模进一步增大。

（二）公司盈利能力及未来趋势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不超过 160 亿元，主要用于飞机购置、航材购置及维修项目、引进备用发动机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投项目完成后，将有利于缓解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经营发展的负面影响，随着未来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的逐步缓解以及公司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的逐步释放，公司的盈利能力将得到提升，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但受本次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旅客出行需求骤减，航空业整体受到明显冲击。

随着新冠肺炎疫情的逐步控制，旅客出行需求陆续回暖，但航空运输总体需求恢复至正常水平仍需一定周期。未来如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范围内仍呈现持续蔓延态势或者航空运输业需求恢复不及预期，则将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以及发展趋势形成一定的不确定性。

第五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不超过 1,600,000 万元（含 1,6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一）	飞机购置、航材购置及维修项目	2,168,601.96	1,060,000.00
（二）	引进备用发动机	65,553.50	60,000.00
（三）	补充流动资金	480,000.00	480,000.00
合计		2,714,155.46	1,600,000.00

如果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有或自筹资金解决。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背景

（一）民航业发展前景广阔

近年来，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我国航空运输需求日益增长，整体行业快速发展。根据民航局发布的数据显示，2019 年度全行业完成运输总周转量 1,293.2 亿吨公里、旅客运输量 6.6 亿人次、货邮运输量 753.2 万吨，同比分别增长 7.2%、7.9%、2.0%。在国民经济稳定增长和居民收入不断增加的背景下，中国民用航空市场需求未来有望延续近年来较快的增长态势。

“十三五”期间，中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国家积极推进经济结构优化升级，深化供给侧改革，人均收入水平的提升、消费升级的趋势和大众旅游时代的兴起，都将推

动商务出行与旅游出行的需求持续增长，为我国航空业发展注入新活力。虽然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的短期影响，近期航空客运需求有所下滑，但民航业的长期刚性需求依然存在。

虽然我国民航业在近十年期间内都保持着高速增长，但中国民航的整体市场渗透率仍较低，与发达国家存在较大差距。在未来，随着进一步构建布局合理的机场网络体系、顺畅的公共航空运输体系、安全高效的空中交通管理体系、功能完善的通用航空体系以及以大中型机场为核心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我国将显著提高民航覆盖和辐射区域范围以及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深度和广度。

（二）我国发展战略及宏观政策有利于航空业发展

我国实施的发展战略极大拓展了航空业发展空间。“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和建设粤港澳大湾区等战略实施，为民航发展提供了广阔的舞台和重要的发展机遇。

2015 年，我国正式提出“一带一路”倡议，旨在促进经济要素有序自由流动、资源高效配置和市场深度融合，打造区域发展新模式，而这其中必然伴随着商品、人员、资源、资本的大规模跨境流动。民航业具有国际化程度高、速度快、能够满足长距离通达需求的产业属性和独特优势，在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建设中起到了不可替代的中坚作用。自“一带一路”倡议实施以来，中国民航加快了“走出去”步伐。目前，我国已与“一带一路”沿线 60 余个国家签订双边政府间航空运输协定，通航国家达 40 余个。

区域经济一体化的首要前提是基础设施一体化，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和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均对我国的航空产业布局提出了更高层次的设想。《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提出，要加快粤港澳大湾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建设世界级机场群，提升广州和深圳机场国际枢纽竞争力。作为粤港澳大湾区内最具影响力的主基地航空公司，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倡议。2019 年，南航集团与国务院国资委、广东恒健、广州城投、深圳鹏航共同签署《增资协议》，约定广东恒健、广州城投、深圳鹏航的 300 亿元增资款将用于公司航空运输主业，服务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和粤港澳大湾区规划。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近年来，我国航空业保持着高速增长，未来发展空间依然巨大。公司是中国运输飞机最多、航线网络最发达、年客运量最大的航空公司，随着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上升为国

家战略，公司亦迎来了重要的发展机遇。在当前经济和行业环境下，为充分把握行业机遇，公司提出了建设成为国际化规模网络型航空公司的总体战略目标，全力推进广州-北京双枢纽战略布局。一方面公司将重点开发大湾区市场，高质量建设广州航空枢纽，服务并依托粤港澳世界级城市群、机场群建设，为世界一流湾区建设提供一流的航空上下游解决方案；另一方面，公司着力推进北京枢纽建设。2019年10月北京大兴机场启用，按照民航局转场计划，至2021年3月底全部转场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在大兴机场的市场份额将达到43%左右，成为大兴机场最大的主基地航空公司，目前已圆满完成大兴机场首批和第二批航班转场。

在上述背景下，科学合理地扩大机队规模、保障安全运营效率、增强航空运输网络稳定性是公司积极把握中国航空运输业良好发展机遇的重要战略措施，对公司更好地满足大湾区社会经济发展并建设成为国际化规模网络型航空公司的总体战略目标有着重要意义。同时，受新冠疫情影响，航空业市场需求受到一定冲击，对行业内参与者的收入及现金流水平形成不利影响，航空公司普遍面临补充流动资金的需求。因此，公司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拟用于飞机购置、航材购置及维修项目，引进备用发动机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等，进一步增强公司主营业务的核心竞争力，优化财务状况并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为公司实现战略目标奠定坚实基础。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飞机购置、航材购置及维修项目

1、项目概况

航空运力的提升对公司实现稳健发展、巩固核心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公司拟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于11架飞机购置，科学化地扩大公司现有的机队规模；此外，从安全运输的角度出发，航材保有量与维修计划应与机队规模相匹配，因此公司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入航材购置及维修，为公司的安全运输、经营效率提供保障。

本次拟购置11架飞机标准构型的基本情况如下：

型号	A319 NEO	A321 NEO
引入数量（架）	2	9
类型	窄体	窄体
机长（米）	33.84	44.51

型号	A319 NEO	A321 NEO
翼展（米）	35.80	35.80
垂尾高度（米）	12.11	12.10
最大起飞重量（吨）	70.00	89.00/ 93.5
最大燃油容量（升）	23,740	23,580
典型巡航速度（马赫）	0.82	0.82
满载航程（公里）	3,900	3,400
最大商载（吨）	15.20	24.70
座位数（个）	136	195/200

2、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根据全国民航工作会议文件，中国民航近 10 年旅客运输量年均增速达 11%，但人均乘机仅 0.47 次，而美国人均乘机基本稳定在 2.3-2.7 次，相当于中国的 5-6 倍。未来我国民航运输市场发展空间依然巨大。国际航空运输协会预计到 2036 年，中国航空客运总量将达到 15 亿人次，巨大的市场潜力为我国航空公司远期运力规模带来了稳定的增长空间，也对航材配置以及维修保养等航空运输配套保障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2019 年 2 月 18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根据该发展规划纲要，粤港澳大湾区地处我国沿海开放前沿，以泛珠三角区域为广阔发展腹地，在“一带一路”建设中具有重要地位。公司作为中国运输飞机最多、航线网络最发达、年客运量最大的航空公司，主基地位于广州，在当前经济和行业环境下，公司充分把握行业机遇，提出了建设成为国际化规模网络型航空公司、推进广州-北京双枢纽建设的战略目标。

同时，公司始终坚持“安全第一”的战略方针，将安全视为公司生存和发展的基础，以及首要的社会责任。公司不断完善安全管理体系，加强安全风险管控，在航材配置及维修方面持续加大投入。随着公司的机队规模逐步扩大，对公司航空运力配套保障服务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需要购置相应规模的航材备件进行更换，也需要加强对飞机的保养维护，为安全飞行及公司的高效运营提供切实的保障。

公司对各类飞机型号均有较为丰富的执飞经验，且已基于未来机队发展计划制定了相应的人力资源支持计划，有能力满足新引进飞机的运行需求。同时，依托丰富的航空

网络管理运营经验，公司在航材购置及维修领域已建立稳定、可靠的采购渠道，也为本次募投项目的成功实施提供了有效保障。

3、项目审批及备案情况

飞机购置项目拟引进的 11 架飞机均已取得行业主管部门的批复。航材购置及维修项目不涉及审批及备案。

4、投资概算

本项目用于 11 架飞机购置以及航材购置、维修。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2,168,601.96 万元，投资方向包括市场主流机型的飞机购置、高价周转件购置、飞机和发动机及航材维修维护等，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1,060,000.00 万元。其中，11 架飞机购置项目的投资总额为 957,950.0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300,000.00 万元；航材购置项目的投资总额为 290,613.61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200,000.00 万元；维修项目的投资总额为 920,038.35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560,000.00 万元。

5、经济效益分析

本次拟引入的 11 架飞机将纳入公司现有机队统一调配和管理，将能够提高公司的机队规模以及运输能力，扩容主要航线运输量，完善公司航线网络，增加主营业务运输收入。同时，新引进飞机将部分替代老旧的飞机，有助于优化机队结构，有效降低油耗和维护成本，提高公司航空运输业务的竞争力。基于公司历史机队运营数据，经初步测算，在引进 11 架飞机后，每个完整年度将为公司合计增加营业收入约 19 亿元。

此外，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用于航材购置及维修，将提高公司的运营效率，增强航空运输安全性和航班准点率，该部分不直接产生效益。

（二）引进备用发动机

1、项目概况

公司拟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 60,000.00 万元用于引进 5 台备用发动机，型号包括 2 台 LEAP-1A33、1 台 LEAP-1A26 以及 2 台 TRENT-XWB，备用发动机的主要供应商包括 GE 公司、RR 公司等。

2、项目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随着公司机队规模的逐渐扩大，公司所需保有的备用发动机数量也随之上升。保有

合理的备用发动机的数量，可以避免随机发动机发生故障而影响整个机队的正常运营，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购置备用发动机将有利于进一步保障整个机队的有效运营，有利于提高飞机利用率，降低单位飞机成本。

备用发动机的主要供应商为 GE 公司和 RR 公司。GE 公司和 RR 公司均是世界知名的发动机制造商，且和公司过往有长期的合作经验，亦有产能保证能按计划交付。

3、项目审批及备案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政府部门审批及备案。

4、项目投资概算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 60,000.00 万元用于引进该 5 台备用发动机，不足部分将利用其他渠道筹集。

5、项目效益分析

本项目不直接产生收益。项目建设完成后，将增强公司航空运输业务的稳定性及安全性，从而促进公司提升服务质量和核心竞争力。

（三）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概况

基于公司业务扩张和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要，公司拟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 480,0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更好地满足公司资金周转需要，降低财务风险和经营风险。

2、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随着公司机队规模、航线网络规模的扩大，公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也随之上升。同时，受新冠疫情影响，民航业市场需求受到较大冲击。2020 年一季度民航业共完成运输总周转量 165.2 亿吨公里，旅客运输量 7,407.8 万人次，同比分别下降 46.6% 和 53.9%，本次疫情对民航业的整体流动性以及抗风险能力均提出较大挑战。

在此背景下，公司利用上市公司融资平台优势，通过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将显著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为公司后续业务的发展提供必要的资金支持，有利于降低流动性风险，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并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核心竞争优势。

本次募集资金部分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目前和未来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能够促进公司的长远健康发展。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进程，在科学测算和合理调度的基础上，合理安排该部分资金投放的进度和金额，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和高效使用。在具体资金支付环节，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审批权限使用资金。因此，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具备可行性。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国家宏观经济及产业政策、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及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

南方航空是中国运输飞机最多、航线网络最发达、年客运量最大的航空公司。截至2020年6月末，公司运营包括波音787、777、747、737系列，空客380、350、330、320系列等型号客货运输飞机857架。2019年度，公司旅客运输量近1.52亿人次，连续41年居中国各航空公司之首，机队规模和旅客运输量均居亚洲第一、世界第三。

通过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运输服务能力和安全保障能力，优化机队结构，更好地满足我国，特别是粤港澳大湾区日益增长的航空运输需求，并提升公司的资本实力以及抗风险能力，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核心竞争优势。

（二）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本金实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资本结构更加稳健，营运资金更加充沛，有利于提升公司流动性、降低财务风险。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的逐步释放，公司的盈利能力将得到提升，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三）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不会新增同业竞争

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债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600,000.00万元（含1,600,000.00万元）。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飞机购置、航材购置及维修项目，引进备用发动机和补充流动资金。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系发行人围绕既有主营业务开展，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债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南航集团及

其相关子公司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均未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发行人与控股股东之间存在新的同业竞争。因此，本次募投项目不存在新增同业竞争情形。

第六节 备查文件

自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公告之日起，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每日 9:30-11:30，13:30-16:30，投资者可至本公司、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住所查阅相关备查文件。

投资者亦可在本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签章页）

